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青秀区税务局 2024年-2026年职工食堂食材项目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青秀区税务局 2024 年-2026 年职工食堂食材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 YZLNN2024-G3-028-ZYZC

采购人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青秀区税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2月4日

目 录

第一	一部分	商务部分	分	 	3
第一	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	二章	投标人须知	FI	 	7
第三	三章	评标办法》	及标准	 	34
第四]章	拟签订的台	合同文本	 	39
第丑	1章	投标文件棒	各式	 	52
第二	二部分	技术部分	分	 	76
第プ	つ 章	项目采购需	需求	 	76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青秀区税务局 2024 年-2026 年职工食堂食材项目采购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青秀区税务局 2024 年-2026 年职工食堂食材项目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6 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YZLNN2024-G3-028-ZYZC

项目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青秀区税务局 2024 年-2026 年职工食堂食材项目 采购

预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佰万元整/年,服务期2年(¥2000000.00元/年,服务期2年)

最高限价: 人民币(大写) 贰佰万元整/年,服务期2年(¥2000000.00元/年,服务期2年)

采购需求:

	May a mark a co				
序 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 单位	简要技术需求或者服务要求		
1	2024 年-2026 年职工食堂食 材配送服务	1 项	本项目主要通过采购程序确定食堂食材定点 供应商,及其服务内容、价格优惠率、服务期限及 服务承诺等内容,并以合同条款协议书形成的形式 固定下来,由食材定点供应商在服务有效期内为采 购人提供规定范围内的食材,具体配送数量以实际 发生数量为准,不承诺在服务期内授予成交供应商 实际采购品类,也不承诺实际采购数量。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		

件。

合同履行期限:两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规定的条件的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当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 4. 本项目由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同时满足本项目资质要求、在中国境内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7.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4 年 2 月 4 日至 2024 年 2 月 9 日,每天上午 8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3 时 00 分至 6 时 00 分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6 楼)

方式:招标文件在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 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6 楼)进行售卖,售后不退。如需邮寄,每本另加邮费 50 元(邮购文件的,必须于发售截止时间前将工本费及邮费汇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号)。

售价:招标文件每本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采购文件价款交纳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市民主支行(网银支付可选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银行账号: 623661021638

开户行行号: 104611010017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2 月 26 日 9 时 30 分 00 秒。
 - 2. 投标文件递交起止时间: 2024年2月26日8时30分00秒至9时30分00秒。
- 3. 地点: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4 楼,具体详见 LED 屏幕);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 4.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未在规 定时间内送达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 公告媒体:本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南宁频道(http://guangxi.chinatax.gov.cn/nanning/)、云之龙集团网(www.yzljt.cn)上发布。
-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支持节能环保、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2)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3)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青秀区税务局

地址: 广西南宁市望园路 19号

联系方式: 林容凌 0771-566386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6 楼

联系方式: 李鸿海、廖宇静 0771-2618199、261811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李鸿海、廖宇静___

电 话: 0771-2618199、261811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项目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青秀区税务局 2024	
	采购项目	年-2026年职工食堂食材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 YZLNN2024-G3-028-ZYZC	
		人民币(大写) 贰佰万元整/年,服务期2年	
	采购预算 	(¥2000000.00 元/年,服务期 2 年)	
	本项目设定的最	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年,服务期2年	
1	高限价	(¥2000000.00 元/年,服务期 2 年)	
	核心产品(非单一	m 友 来 吞 口 了 沙 刀	
	产品项目,必填)	服务类项目不涉及。	
	公告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南宁频道	
		(http://guangxi.chinatax.gov.cn/nanning/) 、	
		云之龙集团网(www.yzljt.cn)	
		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青秀区税务局	
	采购人	地址:广西南宁市望园路 19号	
2		电话: 0771-5663860	
		联系人: 林容凌	
		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	
	₩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询集团大厦6楼	
3	采购代理机构 	电话: 0771-2618199、2618118	
		传真: /	
		联系人: 李鸿海、廖宇静	
_	投标人资格条件	投标人资格要求:	
4	(必须同时具备)	1. 投标人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	

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规定的条件的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当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 4. 本项目由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同时 满足本项目资质要求、在中国境内的供应商参加投 标。
-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T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
		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
		府采购活动。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
		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
		府采购活动。
		7.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
		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
		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不组织
		□ 组织:
5	项目现场勘察	1. 时间:
		2. 地点:
		3. 其他:
6	样品	服务类项目不涉及。
		☑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 接受
		☑ 不接受
7	分包	□ 接受:分包要求详见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
		注: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
		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
		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 本采购项目已经财政部审核同意购买的进口产
8	采购进口产品	品为:
		☑ 其他或不适用
9	政府采购强制采	□ 否

购:信息安全认证 | □ 是,要求如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调整 或安全检测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 (2023年第1号)、《关于调整〈网络关键设备和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公告》(2023年第2号)、 《国家认监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国家互联 网信息办公室关于发布承担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 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任务机构名录 (第一批)的公告》(2018年第12号)、《关于 统一发布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 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的公告》(2022年第1号): 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 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 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对网络安 全专用产品进行安全认证或安全检测,投标人必须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出具的安全 认证合格证书或者安全检测合格证书 (加盖投标人 公章): 已获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 售许可证》的产品,在有效期内可继续销售或者提 供。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 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 中的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 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 其他或不适用 □否 □ 是, 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 政府采购强制采 10 购: 节能产品 库(2019)19号印发)范围内的产品,实施政府优 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其中,品目清单范围内以"★"

		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
		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
		品证书。
		☑ 其他或不适用
		□ 否
		□ 是,采购已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财库(2019)19号印发)的产品类别(非强制类),
		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在实施政府采购评审中给
	政府采购优先采	予以下优先待遇(只选择其一):
	购:节能产品	1. □在评审时予以加分,每项加 分(最低评标
		价法不适用)
		2. □在评标时予以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
		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 其他或不适用
		□ 否
		□ 是,采购已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
		清单》(财库〔2019〕18号印发)的产品类别,对
		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在实施政府采购评审中给予
	政府采购优先采	以下优先待遇(选择其中之一):
	购:环境标志产品	□1. 在评标时予以加分,每项加 分(最低评标
		价法不适用)
		□2. 在评标时予以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
		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 其他或不适用
	支持中小企业发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展	本项目为专门面对中小企业项目,小微企业、监狱
11	(监狱企业、残疾	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
	人福利性单位视	扶持政策。
	同小型、微型企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u> </u>	T
	业,享受预留份	1. 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
	额、评审中价格扣	惠为 15%~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除等促进中小企	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 15%,微型企
	业发展的政府采	业扣除 15%。
	购政策。残疾人福	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
	利性单位属于小	号文件的规定执行。
	型、微型企业的,	2.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或者分包投标的, 若小型和微
	不重复享受政	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
	策。)	意向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或者
		大中型企业报价 5%~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
		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_5_%。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其他优惠):
		注:享受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属于中小企业
		的,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残疾人福
		利单位的,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监狱企业的,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
		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
		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扶持政
		策。提供声明函或证明文件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
		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其他法律法规强	
12	制性规定或扶持	无
	政策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和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相关
13	投标人须提供的	资料。除招标文件要求必要的原件核对外,对于投
	资料	标人能够在线提供的材料,投标人可不提供纸质材
L	•	

		料(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在线查询网页链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
	 澄清或者修改时	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
14		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
	174	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顺延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时间: 2024年2月26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市良庆
		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4 楼,
15		具体详见进门左边 LED 屏)。(投标人应在投标
	截止时间、地点	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
		点,未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
		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时间: 2024年2月26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1.6	接,以供核实)。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的 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名 人: 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时间: 2024 年 2 月 26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市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4 具体详见进门左边 LED 屏)。(投标人应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找点,未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时间: 2024 年 2 月 26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地点: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市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4 具体详见进门左边 LED 屏)。 其他唱标内容 天 □ 不要求提供 ② 要求提供,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大写)元整(¥20000.00);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定账户并且到账;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透	地点: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市良庆
16		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4 楼,
		具体详见进门左边 LED 屏)。
17	其他唱标内容	无
		□ 不要求提供
		☑ 要求提供,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1%,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万
		元整(¥20000.00),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 银行
		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
18	投标保证金	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指
		定账户并且到账;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
		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单
		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

	1	
	品品牌全部相同)	□ 2. 综合评分法:相同品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
		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
		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按照以
		下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
		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随机抽取
		□ 其他,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
		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
		劣顺序排列。
		☑3.其他或不适用
		1.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
		顺序确定中标人。
		2.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①最低评标价法:
		□ 随机抽取
24	定标原则	□其他
		☑ ②综合评分法:
		□ 随机抽取
		☑ 其他,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
		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
		顺序排列
	交货和提供服务	
25	的时间、地点、方	见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
	式、项目服务期限	
26	采购资金的支付	 见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
20	方式及时间	元为八早少日
27	履约保证金	□ 不要求提供
21	/タジル 止立	☑ 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采购合同

金额的10%,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年度采购预算的 1%(取整到2万元),提交方式为支票、汇票、本 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 式,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应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 不予签订合同。采用转账、电汇方式的,由中标人 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的金额从中标人银行账户直 接缴入采购人账户。 项目验收合格的, 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出申请的 30 日内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 采购人如逾期退还履 约保证金,每逾期一天,可按应退款项的银行同期 存款利息计算违约金;项目验收不合格的,履约保 证金不予退还。 收款人户名: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青秀区税务局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东葛东支 行 银行账号: 611957485414 注: 以电汇方式递交履约保证金须在电汇凭据附言 栏中写明采购编号、包号及用途(履约保证金)。 在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 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 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 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 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标准费率基础上,下浮30%执 行。即: 招标代理服务费 28 全区税务系统代理费用=采购代理标准费用× (1-30%)采购代理服务费标准费率(未下浮30%): 费 货物 服务招 工程 率 招标 标 招标

中标金额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 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 25%	0.35%		
5000 万元~1 亿 元	0. 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注. 妥酚代理服冬此费按差额完密累进注计算					

注: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广西税务系统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 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0%=1 万元

(500-100) 万元×0.7%=2.8万元

(1000-500) 万元×0.55%=2.75万元

(5000-1000) 万元×0.35%=14万元

(6000-5000) 万元×0.2%=2 万元

合计收费(标准费率)=1+2.8+2.75+14+2=22.55(万元)

合计收费 (标准费率下浮 30%) =22.55× (1-30%) =15.785 (万元)

(2)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汇到如下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西南宁民主支行(网银支付

可选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银行账号: 623661021638

29 其他规定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

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 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 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 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 替公章。

- 2.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 3.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4.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则

1.定义

-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 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5 "评标委员会"是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评审采购活动职责的评审成员。
 - 1.6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1.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 1.8 "节能产品"及"环保产品"是指列入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 1.9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2.采购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
 - 2.1 本项目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2 本项目最高限价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 3.1.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其他条件。

- 3.1.2 其他特定资格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投标:
- 3.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2.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授权委托

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应当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 同时提供投标人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6.联合体投标

-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参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2 如果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应遵守以下规定:
- (1)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及分工、合同工作量比例:
 -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 (3)除另有规定外,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 条件:
-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 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7.项目现场考察

- 7.1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考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供应商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及地点,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考察。供应商未在指定时间进行考察的,采购人不再另行组织。

- 7.3 考察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考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 7.4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 8. 采购进口产品
 - 8.1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政策与其他规定
- ★9.1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 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 购品目清单》中非强制采购的产品,依据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 能产品认证证书在评审时予以相应的加分或价格扣除。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2 对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依据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在评审时予以相应的加分或价格扣除;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3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4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5 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对产品获得信息安全认证的要求,且要求产品供应商具有经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6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招标文件
 - 10.招标文件的构成
 - 10.1 招标文件各章节的内容如下: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第六章 项目需求

-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 11.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1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原刊登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 11.2 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澄清或者修改,时间距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将相应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时间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12.偏离

- 12.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为"无偏离"、 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为"负偏离"、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
- ★12.2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必须" "应当"(仅限标注"★")等文字规定或其他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不满足或不响应,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三、投标文件
 - 13. 一般要求
- 1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 13.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必须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 ★13.3 除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 衡标准单位计量。未列明时亦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 13.4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 13.5 投标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电子版的,必须按要求提供。
 - 14.投标文件的组成
 - 14.1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4.1.1 价格及商务部分:
- ★(1)投标函(投标人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的,除提供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外,还应当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
 - ★(2)开标一览表
 - ★(3)分项价格表
- ★(4)商务条款偏离表(投标人填报该表时,应按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要求,结合自身 投标情况对商务条款逐条响应,未逐条响应的视为投标无效。)
 - ★(5)投标保证金
 - ★(6)供应商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 ①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②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依法成立组织的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具有,**原件备查**);
- ③投标人 2022 年度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如供应商为投标当年新成立公司的,应提供于公司成立之日后的财务状况报告(报表)。其中,上述财务状况报告包括:供应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以下称"四表一注");供应商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以下称"三表一注");供应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和净资产变动表及其附注,**原件备查**:
- ④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供应商无纳税记录或为新成立公司,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⑤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原件备查**);供应商无缴费记录或为新成立公司,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⑥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⑦投标声明;
 - ⑧联合体协议;(本项目不需要提供)
 - ⑨特定资格条件: 投标人应当提供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 ⑩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文件(如有)(包括投标人从事投标货物的生产、销售或经营、安装、集成等)。
- ★(7)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 声明函(须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 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 的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 明文件。
 - (8)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 (9)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 14.1.2 技术部分
 - (1) 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方案
- ★(2)技术条款偏离表(投标人填报该表时,应按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结合自身投标 情况对技术条款逐条响应,未逐条响应的视为投标无效。)
 - (3) 投标人服务承诺(应包含售后服务承诺)
 - (4) 用于本项目人员简历表
 - (5) 投标标的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
 - (6) 其他资料
-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在投标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在 投标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1)未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 (2)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与投标文件中型号、规格不一致的。

- 14.3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14.4 供应商无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15.投标报价
-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税价。
- 15.2 投标人必须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分项价格表中的报价。
- ★15.3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15.4 项目有特殊要求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投标保证金
 - 16.1 本项目是否交纳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禁止采用现钞方式,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数额采用四舍五入,计算至元)。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一致。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16.3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6.4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6.5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 16.6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 (1)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17.投标有效期

- 17.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17.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18.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 18.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装订成 册。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应注明"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电子版不一致时,以 正本为准。
- 18.2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9.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1 投标文件按正本和副本分别装订,注明"正本"或"副本"后,做密封封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 19.2 投标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载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9.3 投标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 19.4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单独将开标一览表及投标保证金交款(格式和要求见招标文件)另行封装在同一密封套内,并标明开标一览表及投标保证金字样,投标时单独提交。
- 19.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因装订、纸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供应商投标(响应)。

20.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文件应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送到**投标人须知前 附表**指定的地点。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 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 20.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21.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1.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补充或撤回 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21.2 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补充的投标文件应按本章第 18、19、20 项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补充"字样。
- 21.3 投标人按本章 21.1 款撤回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21.4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修改、撤销其投标文件。
 - 四、开标和评标
 - 22.开标
- 2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 22.2 开标时,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投标人或其授权代表不在场的,视同放弃检查,由此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22.3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 评标时不予承认。
 - 22.4 投标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22.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3.资格审查

23.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的;

(2)投标人存在失信记录的。

失信记录是指,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失信情况查询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则需:投标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属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未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
- 23.2 已经进行资格预审的,可以不再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资格预审合格的供应商在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的,应当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4.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

25.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26.评标程序
- ★26.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26.1.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6.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不满足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要求的;
 - (5)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6)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26.2 核价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上述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6.3 投标文件澄清
- 26.3.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26.3.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6.3.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 26.3.4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6.4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 26.4.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 26.4.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 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 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 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 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26.4.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 26.5 比较与评价
- 26.5.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26.5.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 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 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6.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26. 6.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如果排名第一并列两个以上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其中一个投标人为中标人候选人。
- 26.6.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26.7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 27.确定中标供应商
 -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 27.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 27.3 采购人自行组织招标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28.废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招标采购单位应予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9.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标情况以及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0.禁止行为

- 30.1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投标人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30.2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 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五、中标信息公告与签订合同
- 31.中标信息公告
- 31.1 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在**投标人须 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
 - 31.2 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但中标结果公告前招标文件已公告的,不再重复公告。

32.中标通知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 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3.履约保证金

- 33.1 本项目是否缴纳履约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中标的,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 33.3 中标人没有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4.签订合同

- 34.1 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 34.2 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4.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不得与中标供应商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 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34.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六、其他规定

- 35.招标代理服务费。
- 35.1 中标人是否交纳投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6.询问、质疑、投诉
- 36.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36.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36.3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函原件。
- 36.4 质疑函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质疑函由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授权书。
- 36.5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及程序,向财政部提出投诉。

37.其他规定。

37.1 投标文件的其他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8.未尽事宜
- 38.1 其他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 39.文件解释权
- 39.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一、评标原则(采用综合评分法)

- (一)评委构成: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二)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履约能力、技术或者服务水平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 (三)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定方法

- (一)首先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再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只有资格性评审、符合性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详评。
 - (二)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 (三)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本办法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

类别	评审因素	考核内容	分值
		(1) 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	
		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本项目为专门面对中小企业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	
		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小微企业、监狱企	
		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报价	投标报价	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符合下列情形:在服	20
(30分)	(30分)	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	30
		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	
		员。本项目属于批发业,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关	
		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中联企业〔2011〕	
		300 号) 文件执行。	
		(3)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即指满足招标	
		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如 A 投标人下浮系数报价为	

		5%; B 投标人下浮系数报价为 8%, 则 B 投标人的下浮系数报价高)	
		(4) 某投标人价格分=(1-基准价(最高下浮系数))/(1-某供	
		应商下浮系数)×30分	
		备注:0%≤下浮系数<100%内为有效报价,超出有效报价范围的	
		视为无效报价,无效报价投标无效。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022000),环	
	相关证书	境管理体系认证(IS0014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09001)	
	(6分)	 的,每有一项得 2 分,满分 6 分。(投标人需提供有效认证证书	6
		复印件)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具	
	D . I	有类似项目业绩(投标文件提供合同复印件,复印件内容须体现	
	成功案例	为类似项目。同一个项目签订多份合同的只能计算一次,不重复	10
	(10分)	计分)。每个有效业绩得2分,本项满分10分。	
		注:类似项目是指食材配送类项目。	
		重点考核供应商的履约能力,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数量、专业	
		化程度、等级比例及稳定性承诺,人员的相关工作经验、相关资	
		质证书等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基础上,对下列指标进行考核	
履约能力		打分:	
(40分)		(1) 配送能力分(6分)	
(40))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配送车辆,每有投入冷链车1辆,得	
		2分,满分2分;每有投入普通货车1辆的,得2分,满分4分;	
		此项满分 6 分。【配送车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车辆有效的行驶	
	技术力量	证复印件(行驶证登记名称须为投标人单位)、车辆登记证复印	
	(24分)	件】	24
	\ = = /\	(2) 安全保障分(3分)	
		投标人已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或承诺如成交在合同	
		签订前 5 个工作日内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的得 3 分,满 分 3 分。	
		任: 投術人 L 购买 《 L m 女 L 页 任	
		算,不累加且需在有效期内;投标人承诺如中标,在合同签订前	
		5 个工 作日内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的,投标文件提供承	
		诺函(承诺函中须清晰明确购买赔付金额和购买到位时间); 未	
	<u> </u>		

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3) 检测能力(满分8分) 投标人具有食品检测相关的设备(①离子色谱仪、②气相色 谱仪(带自动进样器)、③气相-三重四级杆联用仪、④电感耦合 等离子体质谱仪、⑤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质谱仪、⑥高效液相色 谱仪、⑦原子荧光光谱仪、⑧原子吸收光谱仪),每具有一个(台) 设备得1分,满分8分。 注:以上第(3)点得分内容投标人需要单独提供购买发票 作为佐证材料,每种设备不重复得分,如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 料不被评委认可,不得分。 (4) 场地分(满分2分) 投标人在南宁市内已具备或租赁有冷库的或承诺中标后提 供本项目服务设立冷库的得2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场地 证明材料复印件或制作冷库合同及收据证明或租赁冷库合同复 印件或承诺书相关证明材料),满分2分。 (5) 服务能力分(5分) 投标人提供的肉类或蔬菜来源清楚,有与养殖场或定点屠宰 场、生产基地(工厂)、蔬菜基地、农场等签订采购或合作协议 每份得 1 分 (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相关证明材料), 满分5分。 依据项目采购需求,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管理 方案关于内部管理制度、工作准则、岗位设置、员工行为规 范等内容进行评价,以下内容不重复计分。 ①投标人依据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了公司管理方案, 包含内部管理制度、工作准则、岗位设置、员工行为规范的, 得2分。 技术或者 管理方案 ②在本项①的基础上,内部管理制度能针对本项目的需 服务水平 分(满分10 10 求进行优化,有完整的岗位设置和职责清单,岗位设置和职 (30分) 分) 责清单明确得当的,得6分。 ③在本项②的基础上,投标人各项制度有对应的奖惩措 施,保障管理政策能落实;各制度或规范还有对应的负责人 员;能提供完整的各项制度的,得10分。 未提供公司管理方案或公司管理方案未达到①标准要求的,

	得0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方案进行审核,包括但	
	不限于: 采买方案、送货方案、食材安全措施等,以下各项不重	
	复计分:	
	①投标人提供有服务制度,方案包含采买方案、送货方案、	
	食材安全措施的,得2分;	
	②在本项①基础上,投标人的采买方案食材采购流程完善清	
	晰,标准明确,内容详实可行,具有规范的采买管理制度和溯源	
	制度;送货方案的配送工作体系健全完善,配送供货时间安排合	
配送方案分	理,有完善的管理制度、配送服务方案(包含配送效率、运输工	
(满分 10	具、服务机构网点设置、保障措施等内容);食材安全措施中,	10
分)	管理措施、食材质量标准、描述清晰;承诺所供蔬菜必须经过粗	
	加工,增加食用率的,得6分。	
	③在本项②基础上,采买方案能针对货源管理提出针对性保	
	障措施,阐述进货渠道、长期合作方情况(如供货协议等)、进	
	货单据管理;送货方案能提供相应的流程图,并列明各流程直接	
	责任人以及人员的联系方式、职责;食材安全措施方面有食材的	
	加工清洗设备;供应商具备留样程序(提供相应制度、留样室照	
	片等),并设置有专员负责食材的安全的。得10分。	
	未提供服务方案或服务方案未达到①标准要求的,得0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方案,从总体流程、应	
	急预案等因素描述进行评价,以下各项不得重复计分。	
	①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方案,内容表述完整,针对本项目有针	
应急方案	对性的优化,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2分;	
(满分 10	②在本项①基础上,应急方案能针对各个流程提出预案,且	10
分)	能罗列具有针对性的措施;至少包含人员应急预案、采购应急预	
	案、停水停电事故预案等内容;承诺紧急供货90分钟内能完成	
	当次现场供货的,得6分。	
	③在本项②基础上,应急方案能针对各个流程列明负责人,	

并提供响应人员的职责;还至少包括运输过程应急预案、食物中毒应急处理预案、仓储应急预案。有针对性的应急处理和应急预案流程图,在保证配送服务业务外有机动人员用于对应急事件处理,人员配备充裕,承诺紧急供货 60 分钟内能完成当次现场供货的,得 10 分。

未提供应急方案或应急方案未达到①标准要求的,得0分。

总分=报价+履约能力+技术或者服务水平

100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人3名。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决定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四、特别说明

- (一)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 投标处理。
- (二)以上评审内容需要提供材料的,除必要的原件核对外,投标人如能够在线查询的材料, 请提供查询网址链接,可以不用同时提供纸质材料。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封面)

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 否 合 同 类 别: 技术服务类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分标子项目):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青秀区税务局

乙方(供应商名称): _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一、合同前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采购方式、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的承诺,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采购(项目)需求、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合同条款;
- (2)报价表;
- (3)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
- (4)甲、乙双方商定确认后的补充协议
- (5)其他(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增加的内容)。
- 2.合同标的(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提供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服务(详见附件:服务内容一览表)。
- 3.服务时间、合同总金额

本项目服务期为:本合同服务时间为___年,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元(_____)。本合同项下所有服务的全部税费均已包含于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合同签订地

广西壮族自治区 市青秀区

5.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四份,乙方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二份。经甲乙双 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后生 效。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二、合同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合同名称:		
1	合同编号:		
	甲方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青秀区税务局		
	甲方地址: 广西南宁市望园路 19 号		
2	甲方联系人: 电话:		
	甲方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乙方名称:		
	乙方地址:		
3	乙方联系人: 电话: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4	合同金额:		
	服务时间、履行期: 年,具体时间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日止。		
5	合同期满,如甲方要求乙方继续提供本合同服务的,顺延至新的中标供应商提		
	供服务之日或者甲方通知停止服务之日止。顺延期间,原合同服务内容、服务费用		
	以及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等内容不变,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6	服务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内甲方指定地点。		
7	验收方式及标准:按照采购需求、投标(响应)文件及国家、行业规定的技术标准及规		
	范,双方到场共同验收。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以实际承接配送服务项目产生金额为准。即:各类食材核定		
8	价=市场价格(结算定价)×(1-下浮系数)。进行结算,结算方式为月结。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履约保证金及其返还:本项目要求乙方提供,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采购合同		
	金额的 10%,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年度采购预算的 1%, 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取整到元),提交方式为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		
	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乙方在签订合同前应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不予签订		
9	合同。采用转账、电汇方式的,由乙方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的金额从乙方银行账户		
	直接缴入甲方账户。		
	项目验收合格的,甲方在收到乙方提出申请的30日内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如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每逾期一天,可按应退款项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计算违约金;		
	项目验收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违约金约定: 1. 乙方违约或无正当理由造成解除合同的,甲方按合同价款的 10%		
1.0	收取违约金。合同解除后,乙方逾期退回款项及支付违约金的,每逾期一天,按应		
10	退款项及违约金总额的 0.5%计算违约金。		
	2. 乙方存在其它违约行为的,甲方按合同价款的 5%收取违约金。		
 42	1		

	☑损失赔偿约定:按双方协商或经第三方评估的实际损失额进行赔偿。
11	误期赔偿费约定: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应付价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合同金额的 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
12	罚责条款:项目建设和运维过程中,因系统在对接、运行等服务中,导致其他系统 受到影响的,由乙方负责组织相关服务厂商共同排查,明确问题根源、责任并报告 甲方。乙方无法判定问题根源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将根据问题的轻重、 乙方责任的大小,扣除不高于合同款 5%服务金额。
13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请在方框内画"√"选择): □ 提请

三、合同通用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1 "甲方"是指采购人。
- 1.2 "乙方"是指中标/成交供应商。
- 1.3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甲乙双方权利义务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 1.4 "服务"是指乙方按照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技术支持服务。
 - 1.5 "项目现场"是指甲方指定的最终服务地点。
 - 1.6 "天"除非特别指出,"天"均为自然天。

2.服务标准

- 2.1 乙方为甲方交付的服务应符合招标(采购)文件和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所述的内容,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 2.2 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服务

- 3.1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为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 3.2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已进驻其他项目致使无法参与本项目实施的,乙方应当征得甲方同意后,派遣等于或优于拟投入人员水平和资质的其他人员参与本项目。

4.知识产权

-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的 起诉。因侵害他人知识产权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 4.2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5.保密条款

- 5.1 甲乙双方应对在本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所接触的对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 技术资料、技术诀窍、内部管理及其他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 5.2 乙方在使用甲方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数据、程序、用户名、口令、资料及甲方相关的业务和技术文档,包括税收政策、方案设计细节、程序文件、数据结构,以及相关业务系统的硬软件、文档、测试和测试产生的数据时,应遵循以下规定:
 - 5.2.1 应以审慎态度避免泄露、公开或传播甲方的信息;
 - 5.2.2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对有关信息进行修改、补充、复制;
 - 5.2.3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以任何方式(如 E-mail)携带出甲方场所;
 - 5.2.4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透露给任何其他人;
 - 5.2.5 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其他保密措施。
- 5.3 保密期限不受合同有效期的限制,在合同有效期结束后,信息接受方仍应承担保密义务, 直至该等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 5.4 甲乙双方如出现泄密行为,泄密方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包括但是不限于对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

6.服务质效保证

- 6.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如不符时,乙方应负全责并尽快 处理解决,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解除合同及索赔的权利。
- 6.2 乙方应保证通过执行合同中全部方案后,可以取得本合同规定的结果,达到本合同规定的预期目标。对任何情况下出现问题的,应尽快提出解决方案。
- 6.3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和解决方案不符合甲方要求,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 方有权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7.税务系统信息化项目失信管理

- 7.1 禁止乙方另行开发本项目业务需求范围内、供纳税人缴费人使用的软件,对违反合约条款的,纳入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2 乙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违反网络安全规定行为,造成数据失窃或丢失、敏感信息 泄露、主要业务系统瘫痪等不良后果的,自甲方或甲方主管机关做出认定之日起三年,税务系统 各单位可以拒绝乙方参加税务系统政府采购活动。
 - 7.3 乙方应建立防止违法违规聘用离职税务人员风险防控制度,对乙方违法违规聘用离职税

务人员行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采取必要的处理措施(包括限期改正、支付违约金、解除合同、 三年内限制参加所聘人员原单位及下属单位信息化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等)。

7.4 失信行为的认定、结果应用、信用修复等,按照公开文件《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修订<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制度(试行)>的通知》(税总办征科发〔2022〕1号)执行。税务总局认定存在失信行为的服务商,3年内限制参加税收信息化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8.履约保证金

- 8.1 乙方应在签署合同前,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甲方提供。
 - 8.2 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及返还要求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 8.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相应 扣除。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后 15 天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
- 8.4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履约保证金不 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9.服务时间、地点与验收
 - 9.1 服务地点: 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地点。
 - 9.2 服务时间: 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时间。
 - 9.3 甲方应在乙方完成相关服务工作后及时对服务质量、技术指标、服务成果进行验收。 10.违约责任
 - 10.1 服务缺陷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 10.1.1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关于服务的要求和承诺,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 10.1.1.1 乙方同意将服务款项目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标的相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新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
 - 10.1.1.2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 10.1.1.3 依照《合同前附表》第10条的约定收取乙方违约金、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 10.1.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服务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0.2 乙方迟延履约或逾期履行其他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 10.2.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 10.2.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 10.2.3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且没有在甲方同意的延长的期限内进行补救时,甲方有权从服务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误期违约金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违约金按每日合同金额的 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
- 10.2.4 如果乙方延迟履约或逾期履行其他合同义务超过 5 日,甲方有权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0%作为解约违约金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 10.3 未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 10.3.1 守约方有权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
 - 10.3.2 不予退还全额履约保证金。
 - 10.3.3 由违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 10.3.4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可预见或者应当预见的损失,由违约方全额予以赔偿。
- 10.4 任一方违约,守约方因此支付的争议处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调查费、公证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11.不可抗力

- 11.1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 11.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疫情等。
- 11.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合同对方,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合同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的协议。

12.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 12.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 如协商 30 日内(根据实际情况设定)不能解决,可以《按合同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起仲裁或诉讼。
 - 12.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 12.4 诉讼应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诉讼费除人民法院另有判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 12.5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3.合同修改或变更

- 13.1 如无合同约定或法定事由,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 13.2 如确需变更合同,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13.3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 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4.合同中止

14.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若中止时间超过 6 个月的,甲方可视情况终止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乙方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5.违约解除合同

- 15.1 若出现如下情形,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并要求乙方 支付合同金额的 20%作为解约违约金:
 - 15.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逾期5天以上;
- 15.1.2 因乙方技术人员自身技术能力、经验不足等原因造成甲方硬件设备、应用系统发生重大紧急故障或应用系统数据丢失,带来重大影响和损失的;
- 15.1.3 乙方对甲方硬件设备、应用系统重大紧急故障没有及时响应,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决处理故障,恢复系统正常运行的;
- 15.1.4 不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的管理要求和规范,且经多次(3次及以上)整改无明显改进,仍然不能满足要求的;
- 15.1.5 在合同规定的每个服务年度(12个自然月)内,在运行维护支持服务过程中,出现2次经甲乙双方确认的违规操作的。
 - 15.1.6 乙方擅自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或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的。
- 15.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15.1 条的规定,解除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6.破产终止合同

16.1 如果乙方无清偿能力或进入破产程序,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

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 16.2 该终止协议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7.其他情况的终止合同
- 17.1 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 17.2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对履行合同有直接影响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 17.3 甲方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须继续履行的,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 18.合同转让和分包
 - 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或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18.2 除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分包。
 - 19.适用法律
- 19.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 20.合同语言
 - 20.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 20.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 21.合同生效
- 21.1 本合同应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双方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2.合同效力
- 22.1 除本合同和甲乙双方书面签署的补充协议外,其他任何形式的双方约定和往来函件均不具有合同效力,对本项目无约束。
 - 23.检查和审计
- 23.1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履约情况进行阶段性检查,并对乙方投标(响应)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复核。
- 23.2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如果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或者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乙方应允许甲方检查乙方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账户和记录,并由甲方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

四、合同补充条款(双方据实商定)

五、合同附件(与正件装订成册)

- (一)服务内容一览表(乙方填制);
- (二)投标(响应)文件报价表部分(乙方提供);
- (三)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乙方提供);
- (四)采购需求(与采购文件一致);
- (五) 合同验收书格式(验收时填制,供参考);
- (六)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供参考)。

(一)服务内容一览表(乙方填制)

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具体服务承诺(包含但不限于服务内容、范围和基 本要求)
•••				

(二)投标(响应)文件报价表部分(乙方提供)

由乙方按照投标(响应)文件提供,并保持与投标(响应)文件一致。

(三)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乙方提供)

由乙方按照投标文件提供,并保持与投标文件一致。

(四)采购需求(与采购文件一致)

(五)合同验收书格式(验收时填制,供参考)

项目验收书(付款时提供)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 (二)合同名称及编号
- (三) 乙方名称、乙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四)合同金额
- (五)历次验收及已付款情况等

二、项目基本内容

- (一)合同约定的主要内容
- (二)本次付款对应的合同内容和所属阶段

三、组织验收情况

- (一)验收情况,包括验收内容、验收期限等
- (二)验收评价及结论,包括项目执行情况、是否通过验收等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五、应支付合同款情况

依据验收结论,本次验收后应支付合同第几次付款及付款金额等

项目负责人签字:

验收牵头部门领导签字:

验收部门(章)

年 月 日

(六)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供参考)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申请	该项目已于年月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年月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mathbf{\frac{\mathbf{\fant}\ta}\}}{\mathbf{\frac{\mathbf{\cand{\frac{\mathbf{\frac{\mathbf{\frac{\mathbf{\frac{\mathbf{\frac{\mathbf{\frac{\mathbf{\frac{\mathbf{\frac{\mathbf{\frac{\mathbf{\frac{\mathbf{\frac{\mathbf{\frac{\mathbf{\frac{\mathbf{\frac{\mathbf{\frac{\mathbf{\frac{\mathbf{\frac{\tand{\frac{\mathbf{\frac{\mathbf{\frac{\mathbf{\frac{\mathbf{\frac{\mathbf{\frac{\tand{\frac{\mathbf{\frac{\ta}\frac{\mathbf{\frac{\mathbf{\frac{\tand{\frac{\mathbf{\frac{\mathr}\cand{\frac{\mathbf{\frac{\frac{\mathr}\frac{\mathbf{\frac{\mathbf{\frac{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采购人意见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一、资格和报价部分

(一)投标函(格式附后)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附件1-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附件1-3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适用于自然人委托投标)

- (二) 开标一览表(格式附后)
- (三)分项价格表(格式附后)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附件5-1)
-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附件 5-2-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依法成立组织的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具有,**原件备查**);

附件 5-2-2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相关材料(提供材料要求附后); 附件 5-2-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 说明材料);

附件 5-2-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附件 5-2-5 投标声明

3. 符合投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

附件5-3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4. 联合体协议(格式附后)

二、商务部分

-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附后)
- (七)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附件 7-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附后)

附件 7-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信息安全认证产品、监狱企业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要求的 其他证明材料

附件 7-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附后)

- (八)**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投标资料
- (九)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以上条款需要提供材料的,除必要的原件核对外,投标人如能够在线查询的材料,请提供查询网址链接,可以不用同时提供纸质材料。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一、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方案
- 二、技术条款偏离表
- 三、投标人服务承诺(应包含售后服务承诺)
- 四、用于本项目人员简历表
- 五、投标标的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 六、其他资料

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Н	

景目

(可由投标人自拟,应有页码)

一、资格和报价部分

(一)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邀请,(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参加本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据此函,作如下承诺:
	1. 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天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期满之前均具有
约员	束力。
	2. 具备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具备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4. 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份,副本份,电子文档
份,	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表、投标保证金)份。
	5. 已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澄清函),理解投标人须知的所有条款。
	6. 完全理解贵方"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的规定。
	7. 接受招标文件中全部合同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
定的	的责任和义务。
	8. 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说明。
	9.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贵方可不予退还我方的投标保证金。
	10. 愿意提供任何与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等。
	11.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2. 对本次招标内容及与本项目有关的知识产权、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及相关信息保密。
	13. 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4. 本项目涉及的资金来往指定账户:
	开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附件 1-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适用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附件 1-3: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自然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邮编:
	电话: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日期:		
附件 1-1 法定代表	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 责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投标人	(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授	权(投标人代
的一切事务。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勺投标人代表,就(项目名称)投标及相关事务代表。 。 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京本公司处理与乙有天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签字或盖章):	
	〔 <u>(元)</u> ;	年月日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适用于自然人投标)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	_(姓名)	以本人	名义参加		(项目名
称)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	、签约等	等具体等	事务和签署相	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目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			年	_月	E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合同	同签订	授权	委托书		
	(适用于中标后签订合同时,法定代表)	授权	有关。	人员负责名	签订合	同)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		_(姓名	、职务)授权_		_(投标人代
表姓	生名、职务)为本公司签订合同的代表,就(项目	目名称)	合同签	订及相关事务	代表本	公司处理与
之有	有关的一切事务 。					
	委托期限: 授权书签字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履约完毕; 本	项目合	同不因	委托书的时限	見过期,	被授权人离
职等	等原因而影响甲乙双方已签订合同的法律效力。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	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二)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服务类项目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 (如有)	
总报价人民币	下浮系数%。_
合同履行期限	年。
•••	
•••	
备注	1. 报价幅度在 0%≤下浮系数<100%为有效报价(该报价必须涵盖所有费用),超出有效报价范围的视为无效报价,磋商无效。 2. 如 A 供应商下浮系数报价为 5%; B 供应商下浮系数报价为 8%,则 B 供应商的下浮系数报价高,最后按照:市场价格(结算定价)×(1-成交下浮系数)进行结算。
	分标 (如有) 总报价人民币 合同履行期限

说明:

1.此表的报价是所有需采购方支付的本次采购标的金额。投标价须包含完成用户需求要求所有内容的全部费用。

投标人名和	妳(公章):			 	_	
法定代表。	人或其授	权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 分项价格表

分项价格表

(服务类项目适用)

	包号: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元
				备注
	序号	服务内容	报价	(收费依据、收费标准等)
	1			
	2			
	3			
	4			
	5			
	6			
	7			
	8			
-		总计	大写:人民币/	/
2. 价相	. 投标报 目一致,	价包含实施和完成 否则投标无效。	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 本项目需求要求所有内容的	各式自行制表填写。 的全部费用,此表报价应与"开标一览表"打
	`	公章):		
12		:八蚁共汉仪代衣(s 年月		

(四) 投标保证金

说明:可提供付款凭证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如投标人提供的是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请单独将原件密封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单独提交,并在外包封上注明为本项目的保函。

保证金和	_款声明凼(适用银行特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机	均)	
我方为(项目名称)(项 元)已于 年 月 日以银行主z	目编号:)递交保证金人民币 动划账方式划入你方账户。	元(大写(人民币
详见附件:银行出具的汇款单或转则		
附件:		
	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	

(五) 投标人具备投标资格的证明文件

附件 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	东信息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	信息表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 1.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 2.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或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附件 5-2-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依法成立组织的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具有,**原件备查**);

附件 5-2-2 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示例略)

备注:

- 1. 投标人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应为 2022 年度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如供应商为投标当年新成立公司的,应提供于公司成立之日后的财务报告(报表)。其中,上述财务状况报告包括:供应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以下称"四表一注");供应商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以下称"三表一注");供应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和净资产变动表及其附注。
- 2. 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应为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供应商无纳税记录或为新成立公司,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供应商无缴费记录或为新成立公司,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附件 5-2-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说明材料) (示例略)

附件 5-2-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 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负责	人)或	其授权	代表(签字或盖章	重):	
日期:	年	月	\exists			

投标声明

(\frac{1}{2}	於购	人	名	称)	
\sim	レバコ	/ \	ш′	ינאו	/	٠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	项目(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3. 我方与其他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情形。
 -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	称(盖公章	f): 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章):_	 	
日期:	年	月	Ħ			

联合体协议

致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经研究,我方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投标。现就取
合体	*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成员:
	1
	2
	3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
的資	
阶月	设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台
同,	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名
自角	f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 。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附件 5-4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
具化	本要求填列)
, ,,	(示例略)
	附件 5-5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文件(包括投标人从事投标货物的生产、销售
р.:	
或组	经营、安装、集成等)。
	(示例略)

二、商务部分

(六) 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弥: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 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 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 应答	偏离	说明	
į	说明 : (1))投标人应按《第六	章 项目采购需求》中的	商务条款要求,结合自	身投标情		条款
			商务内容完全响应招标文		明 "无何	扁离";低于	 F招
标文作	牛要求时,	,应注明"负偏离";	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原	应注明"正偏离"。			
扌	设标人名 穆	称(公章) :					
Ý.	去定代表。	人(负责人)或其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E	日期:	年月日					

(七) 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附件 7-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 <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
- 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 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日期:

备注: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中小企业划型应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型标准划分。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 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 Y < 20000	50 ≤ Y < 500	Y < 50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 X < 1000$	$20 \leqslant X < 300$	X < 20
工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 Y < 40000$	$300 \le Y < 2000$	Y < 300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 \le Y < 80000$	$300 \le Y < 6000$	Y < 300
建筑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 Z < 80000$	$300 \le Z < 5000$	Z < 300
	从业人员(X)	人	$20 \le X < 200$	5 ≤ X < 20	X < 5
批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 ≤ Y < 40000	$1000 \le Y < 5000$	Y < 1000
	从业人员(X)	人	$50 \leqslant X < 300$	$10 \le X < 50$	X < 10
零售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 Y < 20000	100 ≤ Y < 500	Y < 100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 X < 1000$	20 ≤ X < 300	X < 20
交通运输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 ≤ Y < 30000	200 ≤ Y < 3000	Y < 200
	从业人员(X)	人	100 ≤ X < 200	20 ≤ X < 100	X < 20
仓储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 Y < 30000	100 ≤ Y < 1000	Y < 100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 X < 1000$	20 ≤ X < 300	X < 20
邮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 Y < 30000	100 ≤ Y < 2000	Y < 100
	从业人员(X)	人	100 ≤ X < 300	10 ≤ X < 100	X < 10
住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 Y < 10000	100 ≤ Y < 2000	Y < 100
	从业人员(X)	人	100 ≤ X < 300	10 ≤ X < 100	X < 10
餐饮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 Y < 10000	100 ≤ Y < 2000	Y < 100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 X < 2000$	$10 \le X < 100$	X < 10
信息传输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 Y < 100000	100 ≤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从业人员(X)	人	100 ≤ X < 300	10 ≤ X < 100	X < 10
务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 Y < 10000	50 ≤ Y < 1000	Y < 5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 Y < 200000$	$100 \le X < 1000$	X < 1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 Z < 10000	2000 ≤ Y < 5000	Y < 2000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 X < 1000$	100 ≤ X < 300	X < 100
物业管理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 Y < 5000	500 ≤ Y < 1000	Y < 500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 X < 300$	10 ≤ X < 100	X < 1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 ≤ Z < 120000	100 ≤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 X < 300$	$10 \le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附件 7-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信息安全认证产品、监狱企业等政府 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文件

说明:

- 1.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供应商应具有由国家确定的 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在评审时将不给予价格扣除或加分,如 属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即作无效响应处理。(投标人如能够在线查询的材料,请提供查询网址链 接,可以不用同时提供纸质材料,原件备查)
- 2.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供应商应应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在评审时将不给予价格扣除或加分。(投标人如能够在线查询的材料,请提供查询网址链接,可以不用同时提供纸质材料,原件备查)
- 3.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认证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投标人如能够在线查询的材料,请提供查询网址链接,可以不用同时提供纸质材料,原件备查)
- 4.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如能够在线查询的材料,请提供查询网址链接,可以不用同时提供纸质材料,原件备查)
 - 5.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标时不予以考虑。 (示例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八)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投标文件

(示例略)

(九)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示例略)

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人がアイロイが・
左 ロ ロ
年月日

景目

(可由投标人自拟,应有页码)

一、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方案说明

服务方案说明(服务类项目适用)

服务类项目供应商应根据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编写服务方案说明。服务方案说明包括但不限于:

- (1)服务目标、范围和任务;
- (2)服务方案;
- (3)服务团队组织安排计划;
- (4)工作流程;
- (5)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 (6)质量保证措施;
- (7)合理化建议;
- (8)其他。

实施方案

(示例略)

技术方案

(示例略)

二、技术条款偏离表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品目号	货物或服 务名称	招标规格 (如有)	招标文件技 术指标要求	投标文件响 应情况	偏离	说明

说明: (1)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结合自身投标情况对技术条款逐条响应。(2) 当投标文件响应的技术条款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注明"无偏离"; 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应注明"负偏离"; 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应注明"正偏离"。

投标人名称	(公章)) :			
法定代表人	(负责/	人)耳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人服务承诺(应包含售后服务承诺)

(示例略)

四、用于本项目人员简历表

用于本项目人员简历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专业 及职 称	持何种 资格证 书(证书 号)	从事本 工作时 间	近 X 年来 承担类似 项目名称	本项目拟任 职务

注:需提供本项目投入人员的毕业证书(含专业)、职称证书、资格证书或其他相关执业证书,以及投标人与项目投入人员签署的有效劳动合同复印件(合同须体现相关工作内容)等证明材料;相关工作经验可提供人员参与类似项目名称、在该项目中担任的工作等工作履历。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章(投标人如能够在线查询的材料,请提供查询网址链接,可以不用同时提供纸质材料)。

供应商名称	(公章):	: _		=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	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_月_	日		

五、投标标的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示例略)

备注:提供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第六章"项目需求"规定(包括投标货物的强制性认证、注册等)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如能够在线查询的材料,请提供查询网址链接,可以不用同时提供纸质材料)。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说明:

- 1.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
- 2.标"★"为实质性参数要求和条件,投标人必须满足并在投标文件中如实作出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标"▲"为重点指标,无标识的为一般指标。
- **3.**投标人投标时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分标所有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内容、商务要求表中内容及 附件内容(如有)逐条响应并一一对应。
- 二、采购内容: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

一、	一、技术参数、服务内容要求:				
序	服务名	数量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号	称				
1	2024年 -2026年 食材服务	1 项	一、项目概况为规范采购,降低采购成本,提高采购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青秀区税务局职工食堂食材实行配送采购管理,现通过采购程序确定食堂配送服务中标人,及其服务内容、价格优惠率、服务期限及服务承诺等内容,并以合同条款协议书形成的形式固定下来,由食材配送供应商在服务有效期内为采购人提供规定范围内的食材,具体配送数量以实际发生数量为准,不承诺在服务期内授予中标人实际采购品类,也不承诺实际采购数量。 二、采购内容采购人需采购的食堂食材是指其员工食堂烹饪用的食品材料,食材供应包括但不限于:大米、米粉、面制品、食用油、豆制品类、奶制品类、鲜肉类、蔬菜类、禽蛋类、冻品类、鲜活水产品、干杂类、调味品类。三、履约保证金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年度采购预算的1%(即武万元整)缴纳。四、项目要求食材供应商必须确保食材的安全、新鲜、及时、高品质。所提供食材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行业标准及采购人特别注明的要求,涉及食品卫生安全的货物、必须证件齐全(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产品检验报告及产业相关证件),必须确保食材价格优惠,以质量为导向,同样质量比价格,		

同样价格选品质,追求质优价廉,原则上不能超过周边超市零售价格。

- ▲4.1 投标人须至少同时经营鲜肉制品、水(海)产品、干杂、农副产品(仅限初级农产品)等四项食品材料。
- ▲4.2 具有保证食品卫生安全和质量的能力,货源供应长期充足、稳定、安全、可靠。
- ▲4.3 配送的肉类具有地方食品卫生部门出具的动物检验合格证明;蔬果类具有农药残留检测证明。
- ▲4.4 配送企业设有标准化食品检验室并配备食品安全检验设备设施, 能对供应的蔬菜类等食品关键性安全指标进行快速检测。
- ▲4.5 配送企业建立食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能如实记录食品的名称、 规格、数量、生产批号、保质期、供货者名称及联系方式、进货日期等详细 内容。
 - ▲4.6 配备有专职或兼职的检测人员。

五、服务要求

- 5.1 一般供货要求: 采购人根据实际需要,列出一份次日需要采购的食品请购清单,在收到采购人请购清单后,供货方最迟须于次日上午 8:00 前将所需食材运送至指定地点。迟到一次扣 100 元。
- 5.2 紧急供货要求: 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紧急供货通知后,中标人最迟 2 小时内完成当次现场供货。
- 5.3 中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食堂采购人员通知的时间、数量、品种、品质要求及协定的价格准时送货,不能以任何理由推托,影响到采购人食堂的正常运转 1 次的,将全部没收履约保证金,影响到采购人食堂的正常运转 3 次的,采购人有权解除采购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及费用均由供货商承担。如发生没收履约保证金的情形,中标人需要在 5 个工作日内补齐履约保证金,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采购合同而不承担责任。
- 5.4 供应商不能满足供货要求时,应提前1个月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同意后方可中止合同。
- 5.5 送货地点: 南宁市望园路 19 号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青秀区税务局职工食堂。
- 5.6 本食堂食材配送点必须专人负责,配送的食材、配料必须安全、新鲜、品质优,每月25日前报送次月配送价格表,逾期一日扣100元。每月至少进行一次联合询价。

六、食材的验收

6.1 食材的验收工作由采购人和供应商、食堂服务第三方共同进行,食

堂工作人员和食堂管理人员按采购计划清单对食材逐项按验收标准检查品质、逐项称重,避免缺斤少两、以次充好。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除了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和质量检验检疫合格标准外,还须经过采购人的食堂验收人员感官检验、外观检验和试用检验,若产品外观、包装、形式不符合要求、感官检验、试用检验不能达到食品卫生要求,采购人有权当即拒收;供应商不能满足食品的质、量及售后服务要求时,采购人有权进行解除或终止合同。

6.2 验收工作的一般程序为:根据食品请购清单的具体要求,对所购物料进行清点、外观检查以及对物料的各项指标和性能进行实测,并逐项记录。检测结束后,验收人员在验收单上签字。对未能通过验收的,一律退货、更换直至验收合格。

七、供应商工作人员要求

- ▲7.1 所有工作人员办理有健康证明。
- ▲7.2 本食堂食材配送点必须专人负责。

八、货款结算

当月采购的食材货款于次月 30 日内结清。供应商必须将各种单据整理 核对好,做到表实相符、表表相符,并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按有关程序及 时报账。供应商配送食材清单需经食堂验收人员签收、后勤部门负责人核对、 审阅同意后,转交财务部门以公对公的形式通过转账支付货款。

本项目无预付款,以实际承接配送服务项目产生金额为准。即:各类食材核定价=市场价格(结算定价)×(1-下浮系数)。进行结算,结算方式为月结。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财务规定出具正式发票,进行公对公账户进行转账。

价格的确定方法: 投标供应商以月结算,并以下浮系数进行投标报价,每月供应食材结算价格=当月市场实时平均价格×(1-下浮系数)。当月市场实时平均价格的确定方法: 当月市场实时平均价格以南宁市物价局、南宁市价格信息网公布的各类食材品种的市场日价格均价为依据,每个月的 1号、8号、15号、22号共4天的实时价格的平均价。如果各类品种所购的食材品种不在公布范围,即参考南宁市大型或有代表性的蔬菜批发市场的价格,由采购人以市场调价方式确定。供货价格超出合理范畴,即以采购人市场调价为基础,核定供货价格。食材价格已包含食材、包装、装卸、运输、加工、保质期内服务、发票等全部费用,采购人无需向供应商再支付任何费用。如供货商价格超出合理范畴,将以采购人物价监督小组市场调研的价格为标准,核定供货价格。

九、供货期限

两年。

十、安全质量

- 10.1 依据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提供的质量标准,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是经过质量监督管理部门检验并取得合格证明的产品,每批次产品提供时应交存货物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质量检测合格报告或检疫报告复印件。大米、花生油、面粉必须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新鲜猪肉、新鲜牛肉、新鲜或冰冻鸡鸭、鸡副产品必须具有动物检验检疫证明。
- 10.2 供应商应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和《动物检疫法》等相关规定, 所提供的产品是合格安全的产品,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采购方除全部退 货外,将立即取消供应商的供货资格,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并承担 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 10.2.1 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 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 10.2.2 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 10.2.3 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
- 10.2.4 未经动物检疫部门检疫、检验或者检疫、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 10.2.5 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等及其制品;
 - 10.2.6 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 10.2.7 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作食品的:
 - 10.2.8 临近保质期或超过保质期限的。
 - 十一、具体配送要求
 - (一) 禽畜类(含鸡、鸭、鹅、猪、牛、羊等肉类)
 - 1、产品总体质量要求:
- ①所供货物应保持较好的外观和质量等级,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供货时须提交验收单及当批次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复印件,鲜肉确保每日新鲜,冷冻肉要求肉体冻实而坚硬,无化冻现象,肉质紧密而有弹性,色泽均匀,不粘手,交货时干净、新鲜、无异味。
 - ②所有货物规格符合采购人提交的日采购计划中明确的具体需求。
- ③冷冻禽类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90%,冷冻肉类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92%,解冻时间为 4 小时以内(室温 20℃)。所有冷冻要求清晰列出产品品牌、规格、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含冰量等相关参数。

- ④熟食包括烧鸡、烧鸭、烧鹅等。熟食(特别是鲜制熟食)保质期较短,保鲜要求高,供应的熟食需保证产品的品质。
- ⑤家禽类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明,随车同行,供货时提供《产品合格证》;肉制品须出具半年内有效的《卫生检疫报告》及《产品合格证》。
 - 2.食材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1。

(二) 水产海鲜类:

- 1、冷冻鱼类要求鱼眼睛清亮,角膜透明,鳞片上覆盖有冻结的透明粘液层,皮肤天然色泽明显。鱼体完整无伤残,带鳞鱼应体表鳞片完整无损。去鳞鱼不应有残鳞片。另外鱼体富有弹性,手指轻按鱼体后,手指凹陷处可马上恢复。鱼应无异味有较温和的鱼腥味。
- 2、虾的头胸甲与躯干连接紧密,无断头现象。虾身清洁无污染无异味, 虾眼突起,虾身较挺,肉质坚实;虾壳发亮、发硬,呈青绿色或青白色。
- 3、黄鳝要体态完整,体色正常,在水中朝上直立,捞离水后,挣扎有力,身上粘度较多,个体较大。
- 4.贝壳类要求肉质新鲜,无臭味,两贝壳相碰发出实响,且响声均匀, 在静水中会伸出触角;表面清洁完整,无寄生物,外观完美,有光泽。
- 5、冷冻水产类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82%,解冻时间为 4 小时以内(室温 20℃)。所有冷冻要求清晰列出产品品牌、规格、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含冰量等相关参数。
 - 6、水产品供货时须出具贮存地的出入库检疫证明。
 - 7. 食材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1

(三) 蔬菜类:

- 1、成交供应商每天的供应按采购人提出的品种要求和计划数量进行供应。
- 2、属季节问题,若出现品种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情况,可与采购人 协商调换相应类别的品种(按叶菜、瓜菜等进行分类)。
- 3、蔬菜类应保持较好的色泽和新鲜度,利用率达到 95%。严禁采购有害、有毒、腐烂变质、酸败、霉变、生虫、污垢不洁、混有异物或其他感官性状异常的。蔬菜应无损伤、腐烂现象,无寄生虫或已受虫害现象。禁止采购超过保质期限的。
 - 4、蔬菜包装与标志要求:

包装:容器(框、箱、袋)要求清洁、干燥、牢固、透气,无污染、无异味、无霉变现象;标志:每件包装须按《农产品包装和标识管理办法》贴标

- 签,并标明产地、品种、净含量、生产单位及地址和采收日期。
- 5、供应链要求: 所有的来源须清晰。蔬菜来源应当于受到地方政府部门监管的自有基地、商品菜基地或蔬菜专业流通市场,严禁收购散户农民的蔬菜供应。
- 6、对蔬菜生产商的管理要求:菜地配有专用的农药喷洒用具及其他农用器具;蔬菜采收后需用清洁、无污染的运输工具运抵加工地点。
- 7、对蔬菜生产商环境要求:菜地周围需设有隔离网、隔离带或其他有效的隔离措施,确保不受临近农田施肥和用药污染;菜地周围无养殖场、化工厂、垃圾处理场、医院以及污水排放管道等污染源。
- 8、对蔬菜生产商水源要求:菜地应有清洁无污染的灌溉水源;灌溉水井设有防护设施。灌溉水源需经检测验证符合规定要求,并一年内在蔬菜种植过程对水源进行2次监测。
- 9、农药要求:种植使用的农药须符合安全管理部门的规定,严禁使用 违禁药物;农药的采购、保管、发放、使用须建立记录;
- 10、要求成交供应商的配送半径能够严格保证采购人在货物使用时间上的安排以及保证货物新鲜。
- 11、蔬菜卫生质量要求:卫生质量指标,应符合我国无公害蔬菜上的卫生指标规定。
 - 12. 食材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1。
 - (四)粮油、干货、奶制品类:
 - 1.大米、食用油
- (1) 米、油、面、豆类货物须符合卫生,不得有腐烂、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结、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并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物质。散装粉、面需提供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
- (2)米、油:供货时要提供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包装:包装箱完整,同时包装箱要印有注册商标、生产厂家名称、厂址、出厂日期、产品合格证、保质期限、产品成份、厂家电话号码。

散装豆类:供货时提供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供应方所提供产品质量须要符合行业标准要求,不得有掺假、变质、变味、过期等现象出现,严禁伪劣、假冒、无证不合格物品进入仓库。

(3) 成交供应商在供应过程中,如果发生出现质量问题或造成食物中毒,如变质等情况,经查实后确属成交供应商责任,成交供应商应承担全部

责任,主要包括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2.干货

干货制品的质量基本标准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干爽、不霉烂、整齐、均匀、完整、无虫蛀、无杂质,保持应有的色泽。确保产品质量稳定,保证营养丰富、绿色安全、海味浓郁、易存放、食用方便,保质期长。从加工、包装、运输、贮存到销售全部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尤其是二氧化硫残留量、总砷含量不超过国家卫生标准;木耳类的水分含量不能超过国家标准要求,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需要的干货制品进行品质抽检,对质量未达到国家标准的干货制品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3.奶制品

- (1) 质量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相关行业国家标准以及卫生质量要求,做到渠道合法、来源明晰、品质优良、新鲜卫生。
- (2) 要通过 ISO 质量 9001 质量管理体系、乳制品 HACCP 认证、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包装:包装箱完整,同时包装箱要印有注册商标、生产厂家名称、厂址、出厂日期、产品合格证、保质期限、产品成份、厂家电话号码。供货时提供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供应商所提供产品质量须要符合行业标准要求,不得有掺假、变质、变味、过期等现象出现,严禁伪劣、假冒、无证不合格物品进入仓库。
 - 4. 食材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1。

(五)产品配送

- 1、运输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和 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 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
- 2、禽畜类、海产品类、蔬菜类食材必须用冷藏功能正常且干净、整洁、 卫生、无异味的的冷藏车配送,干货类食材需用干净、整洁、卫生、无异味 的货车运送。冷藏车在配送过程中保持安全的冷藏、冷冻温度。特别是对于 长途运输的,保证在运输全过程处于合适的温度范围。整个运输过程应科学 合理,运输车辆应定期清洁,保持性能稳定,符合规定的温度要求,使运输 处于恒定的环境中。
- 3、成交供应商送货车辆应实行 1 小时配送圈运作,禽畜类、海产品类、 蔬菜类食材用冷藏车配送,保证肉类中心温度控制在-2 至 7℃的范围之内, 保证运输过程冷链不中断。商品到达目的地时外包装箱干爽,无软化现象。

	送货车辆应保持清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					
	求的食品应确定的温度,记录送货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在本环节中应保					
	证冷藏脱离冷链时间不得超过 20 分钟,冷冻脱离冷链时间不得超过 30 分					
	钟。					
二、商务条款要	要求:					
★项目服务地 点	广西壮族自南宁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日 期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5 日内。					
	本项目无预付款,以实际承接配送服务项目产生金额为准。即:各类食材核定					
	价=市场价格(结算定价)×(1-下浮系数)。进行结算,结算方式为月结。					
★付款方式	采购人付款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发					
	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中标人账户; 采购人未收到发票的,					
	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中标人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1) 服务及相关货物的价格;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 该项目服务过程中成交人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报价要求	(4)超出采购预算价的,作无效标处理。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					
	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					
	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					
	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其他要求	投标人可以根据项目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履约能力(含相					
六 心 女水	关证书、成功案例、技术力量)管理方案、配送方案、应急方案等。					

附件 1:

肉类

序号	品种	规格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1	乌鸡(光)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肉质鲜嫩,无异味、无毛、无注水, 120 天以上。
2	土公鸡(光)	2.8~4 斤/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毛,240 天以上。
3	土项鸡(光)	2.5~3.2斤 /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毛,240天以上。
4	正宗土鸡 (光)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无毛,肉质鲜嫩,无异味, 300 天以上。
5	土阉鸡(光)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无毛,肉质鲜嫩,无异味, 无毛,360天以上。
6	三黄土鸡 (光)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无毛,肉质鲜嫩,无异味, 180 天以上。
7	老母鸡(光)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无毛,肉质鲜嫩,无异味, 360 天以上。
8	鸡腿	0. 25~0. 35 斤/个	新鲜、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毛。
9	鸡腿 (冰 鲜)	0.25~0.35 斤/个	冰鲜、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毛。
10	去骨 鸡腿	散装	新鲜、检疫合格,无异味,无骨。无毛
11	鸡翅	0.2~0.3斤 /个	新鲜、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毛。
12	鸡翅 (冰鲜)	0.2~0.3斤 /个	冰鲜、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毛。
13	鸡中翅(冰鲜)	12 个/斤	检疫合格,无异味,无过期,无毛。无注水
14	鲜鸡爪	7个/斤	新鲜、无异味、检疫合格。
15	短鸡爪(冰 鲜)	12 个/斤	冰鲜、无异味、检疫合格。
16	鸡肾	12~15 个/ 斤	新鲜、无异味、检疫合格。
17	老鸭(光)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无毛,肉质鲜嫩,无异味。 400 天以上

18	青头鸭(光)	4~5 斤/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无毛,肉质鲜嫩,无异味, 240天以上。
19	土鸭 (光)	3.8~4.5斤 /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无毛,肉质鲜嫩,无异味。 180 天以上
20	水鸭(光)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无毛,肉质鲜嫩,无异味。 180 天以上
21	水盘鸭(光)	烤鸭用 4.2~4.5斤 /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无毛,肉质鲜嫩,无异味。 表皮无破损
22	西洋鸭(光)	4.5~5 斤/ 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无毛,肉质鲜嫩,无异味。
23	鸭肾	6个/斤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腐烂变质。
24	鸭肠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腐烂变质、无注水、剥开 无涨发。
25	鸭胸肉(冰鲜)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无毛,肉质鲜嫩,无异味。 无过期
26	鸭脖子	0.3~0.4斤 /条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肉质鲜嫩,无皮,无异味。
27	鸭脖子(冰鲜)	0.3~0.4斤 /条	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肉质鲜嫩,无皮,无异味。
28	带皮鸭脚 (冰鲜)	10 个/斤	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无异味,带皮完整无破损。
29	鸭醋血	散装	新鲜、无异味、检疫合格、无杂质、不结块。
30	鸭头	0.3~0.4斤 /个	新鲜、检疫合格、无毛、无异味。
31	鸭下巴	0.2 [~] 0.3斤/ 个	新鲜、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毛。
32	鸭肝	7个/斤	新鲜、检疫合格、无异味。
33	鹅肾	6 个/斤	新鲜、检疫合格、无异味。
34	去皮 鸭脚	12 个/斤	新鲜、检疫合格、无异味。
35	鸭翅	7个/斤	新鲜、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毛。
36	鸭翅 (冰鲜)	7个/斤	冰鲜、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毛。
37	狮头鹅(光)	7~8 斤/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毛、无注水、无异味、肉质鲜嫩。
38	阳江鹅(光)	7~8 斤/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无毛,肉质鲜嫩,无异味。

39	黑棕鹅(光)	6.5 [~] 7.5斤/ 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无毛、肉质鲜嫩、无异味。
40	鹅掌	0.3 [~] 0.4斤/ 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过期。
41	鹅掌 (冰 鲜)	0. 3 [~] 0. 4 斤/ 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过期。
42	鹅翅	0.4 [~] 0.5斤/ 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毛
43	鹅肝(冰)	袋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过期。
44	鹅肠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腐烂变质、无注水、剥开 无涨发。
45	乳鸽(光)	0.6~0.8 斤/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毛,肉质鲜嫩,无异味、无注水。
46	老鸽(光)	0.6~0.8斤 /只	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毛,肉质鲜嫩,无异味、无注水。
47	鹌鹑(光)	0.3~0.5斤 /只	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毛,肉质鲜嫩,无异味、无注水。
48	鹌鹑肾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腐烂变质。
49	鹧鸪(光)	0.5~0.7斤 /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无毛,肉质鲜嫩,无异味。
50	牛排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掺假、无注水、无牛油。
51	牛排(砍)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掺假、无注水、无牛油。砍小块
52	牛肉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不带牛腩老筋)、无注水。
53	牛肉胶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不惨假,不惨添加剂 。
54	黄牛肉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不带牛腩老筋)、无注水。
55	牛肉 (里 脊)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不带牛腩老筋)、无注水 。
56	牛肉 (米筒)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不带牛腩老筋)、无注水。
57	牛仔骨(冰 鲜)	袋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过期
58	牛百叶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注水、无涨发。
59	牛肚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掺假、无异味、无注水、无泡发。

60	牛黄喉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掺假、无异味、无注水、无泡发。
61	熟牛 黄喉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掺假、无异味、无注水。
62	牛峰 窝肚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注水、无泡发。
63	牛峰窝肚 (冰鲜)	袋装	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注水。
64	独牛腱	1~1.5 斤/ 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表皮不带筋膜、无注水。
65	牛骨髓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变质。
66	牛骨髓(冰 鲜)	袋装	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变质。
67	鲜肥牛	散装	整块、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掺假、无异味、无注水。
68	冻肥牛	袋装	整块、洁净,检疫合格,无掺假、无过期、无异味。
69	牛排腩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肥油、无注水、无异味。
70	牛白腩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肥油、无注水、无异味。
71	牛光园	5~7cm 厚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注水。
72	香牛 牛腩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
73	牛血	块状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掺假、无异味、无杂质。
74	牛展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不带老筋、无注水、无异味。
75	西冷牛肉	袋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独立包装。
76	牛肠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77	牛肝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78	牛心	整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79	牛肺	整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80	牛俐	整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81	牛脑	整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82	香牛肉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带皮无毛、无异味。

83	牛骨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84	牛蹄筋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85	熟牛 蹄筋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86	牛鞭	条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87	牛尾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毛、无异味。
88	碎腩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掺杂。
89	联豪 牛扒	150g/包	检疫合格,品质优,无过期。
90	去骨山羊肉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烧毛、无注水、无异味、肉质鲜嫩。
91	山羊肉(帯骨)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烧毛、无注水,肉质鲜嫩,无异味。
92	羊骨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93	羊腩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掺杂、带皮无毛。
94	羊排	整块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烧毛干净
95	羊蹄	开边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毛、无异味。烧毛
96	羊皮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烧毛、无异味。
97	羊肚	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无异味。
98	羊血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掺假、无杂质、无异味。
99	羊血	块状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掺假、无杂质、无异味。
100	半肥廋肉	散装(肥三成瘦七成)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注水。
101	陆川土猪梅 头肉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注水。
102	陆川土猪五 花肉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注水。
103	猪肥肉	散装	新鲜、猪背肥肉、不带皮、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104	带皮猪肥肉	散装	新鲜、猪背肥肉、烧毛、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105	五花肉	块状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肉质鲜嫩,无异味、肥瘦适

			中、无毛。
106	去皮五花肉	块状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肉质鲜嫩、无异味、肥瘦适 中。
107	精五花肉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肉质鲜嫩,无异味、肥瘦适 中、无毛。
108	猪里脊肉	$\times \sim 1 - 1 \sim$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不带脂肪层、去肉皮、去筋膜、无注 水、无异味。
109	梅头瘦肉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肉质鲜嫩,无皮,无异味。
110	梅头肉(带皮)	散装	新鲜、烧毛、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肉质鲜嫩,无异味。
111	前腿 瘦肉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肉质鲜嫩,无皮,无异味。
112	后腿廋肉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注水,肉质鲜嫩,无皮,无异味。
113	猪脚尖(开 边前蹄)	0.8~1 斤/ 个(长12cm)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去脚尖硬壳,烧好无毛。
114	开边猪脚 (前脚)	3-4 斤/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烧好无毛。
115	开边猪脚 (后脚)	3-4 斤/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烧好无毛。
116	猪头骨(去 头皮带肉)	整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烧好无毛。
117	筒骨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118	筒骨(砍)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119	沙骨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120	龙尾骨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121	净头骨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
122	小排	整块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注水。
123	去头 小排	整块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注水。
124	大排	整块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注水。
125	去脊肉大排	整块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注水。
126	净大排	整块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注水。
127	净猪肚	1.5~2.5斤 /个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无注水、无油、去肚肠头。
128	猪头皮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烧好无毛。

129	猪面肉	散装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烧好无毛。
130	猪心	散装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131	猪肝	散装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132	猪肺	2.5 [~] 3 斤/个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133		1.2~2 斤/条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134	猪腰	0. 3 [~] 0. 5 斤/ 个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135	猪脑	个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136	大肠	散装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无油。
137	直肠	散装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无油。
138	七寸	散装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无油。
139	粉肠头	散装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无油。
140	粉肠	散装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无油。
141	小肠	散装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无油。
142	花肠	1.5~2 斤/ 付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143	猪血	块状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掺假。	
144	净猪耳				检疫合格, 分占整耳 90%		烧好无毛、无附带耳根后肥
145	猪耳朵	1~1.3 斤/个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烧好无毛。
146	猪蹄筋(鲜)	散装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147	肉筋	散装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148	猪尾 (冰 鲜)	散装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烧好无毛。
149	净猪尾	散装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整尾无附带脊椎,烧好无毛。
150	猪圆蹄	2.5~3 斤/ 个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烧好无毛。
151	猪板油	散装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152	猪脆骨	250 克/包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无过期。
153	炭烧肉	包 (4斤)	新鲜、	洁净,	检疫合格,	无异味、	无过期。

154	光士狗肉	散装 (砍 杀)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带皮、烧好无毛。
155	光兔肉	散装 (砍 杀)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带皮、烧好无毛。
156	驴肉	散装	新鲜、洁净,检疫合格,无异味、带皮、烧好无毛。
157	贺欧腊肉	400g/包	检疫合格,品质优、无过期。
158	贺欧腊肠	400g/包	检疫合格,品质优、无过期。
164	腊鸡	包装	检疫合格,品质优、无过期。无异味
165	腊鱼	包装	检疫合格,品质优、无过期。无异味
166	腊鸭		检疫合格,品质优、无过期。无异味
167	小黄骨鱼 (杀)		新鲜、无异味、无死鱼、无异味。
168	中黄骨鱼 (杀)	0.3~0.4斤 /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169	魽鱼 (杀)	2~3 斤/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170	鲶鱼	2~3 斤/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171	草鱼 (杀)	5~6 斤/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172	缩骨鱼(杀)	4斤以上/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173	太阳鱼(杀)	0.5~0.6斤 /条	大小均匀、新鲜、无异味。
174	剥皮鱼(杀)	4~6 斤/条	新鲜、洁净,无异味、去皮。
175	禾花鱼(杀)	10条/斤	新鲜、无死鱼、无异味。
176	大花鱼(杀)	4~5斤/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177	大头鱼(杀)	5 斤/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180	大白鲢鱼	3 斤/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181	净带鱼 (冰鲜)	2~3 斤/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182	鲤鱼(杀)	3~4 斤/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183	鲟龙鱼(杀)	3~4 斤/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184	大鱼头(杀)	3 斤/个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185	多宝鱼(杀)	1. 2~1. 5 斤 /条	新鲜、无斑、无死鱼、无异味。

186	多宝鱼(冰 鲜)(杀)	1.2~1.5斤 /条	冰鲜,无异味、无死鱼。
187	大条金丝鱼 (冰鲜) (杀)	1 斤以上/条	大小均匀,冰鲜,无异味、无腐烂。
188	小条金丝鱼 (冰鲜) (杀)	0.4斤/条	大小均匀,冰鲜,无异味、无腐烂。
189	小罗非鱼 (杀)	0.35~0.5 斤/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190	中罗非鱼 (杀)	1.5~2 斤/ 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191	大罗非鱼 (杀)	2.5 斤以上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192	小河鱼(杀)	12~15 条/ 斤	鲜活、大小均匀、无异味、无死鱼。
193	活八爪鱼 (活、杀)	散装	新鲜、洁净,无异味。
194	八爪鱼 (冰鲜、杀)	散装	冰鲜、洁净,无异味、无腐烂。
195	大生蚝(活、 杀)	0.7~0.8/ 个	带壳、鲜活,个大肉肥、无异味。
196	中生蚝(活、 杀)	0.5~0.6/ ↑	带壳、鲜活,个大肉肥、无异味。
197	鲜蚝仔肉	散装	鲜活,个大肉肥、无异味、无沙。
198	大斑节虾 (活)	8 只/斤	鲜活,大小均匀、无异味。
199	中明虾(活)	18 只/斤	鲜活、大小均匀、无死虾,无异味。
200	大明虾(活)	13 只/斤	鲜活、大小均匀、无死虾,无异味。
201	小河虾(活)	散装	鲜活、大小均匀、无杂质、无异味、无死虾。
202	大河虾(活)	10 只/斤	鲜活、大小均匀、无杂质、无异味、无死虾。
203	大冰鲜鱿 (北海) (杀)	1~1.5斤/ 个	新鲜、无异味、无注水。
204	(余)		新鲜、无异味、无注水。
205	小冰鲜鱿 (北海)	0.3~0.5斤	新鲜、无异味、无注水。

	(条)	/个	
206	红螺肉	散装	新鲜、洁净,无杂质,无异味、无死螺。
207	蚬肉	散装	新鲜、洁净,无杂壳,无异味。
208	扇贝(活)	7~8 个/斤	新鲜、洁净,无杂质,无异味。
209	大元贝(活)	4 个/斤	鲜活,大小均匀、无死贝。
210	花甲螺(活)	散装	新鲜、洁净,带壳,无异味、无死螺。
211	田螺(中) (活)	散装	新鲜、洁净无泥,带壳,无异味、去尾、无死螺。
212	圣子螺(活)	散装	带壳、鲜活、无杂质、无异味、无死螺。
213	净圣子螺	12 只/斤	无壳、新鲜、个大肉多、无杂质、无异味、无腐烂。
214	石螺(去尾) (活)	散装	新鲜、洁净无泥,带壳,无异味、去尾、无死螺。
215	香口螺(中) (活)	散装	新鲜、洁净无泥,带壳,无异味、无死螺。
216	车螺	散装	新鲜、洁净无泥,带壳,无异味、无死螺。
217	车螺(大) (活)	散装	新鲜、洁净无泥,带壳,无异味、无死螺。
218	大带子螺 (活、杀)	3 个/斤	新鲜、洁净无泥,带壳,无异味、无死螺。
219	海蜇皮	散装	新鲜、肉质鲜嫩、无杂质、无异味。
220	海蜇头	散装	新鲜、肉质鲜嫩、无杂质、无异味。
221	海蜇花	散装	新鲜、肉质鲜嫩、无杂质、无异味。
222	鱼胶	散装	新鲜、洁净,无死鱼、无异味、无掺假、不掺添加剂。
223	冰虾仁	30~40 头/ 包/2 斤	冰衣少,无碱味,缩水少、无异味、无过期。
224	沙鱼肚(冰鲜)	20 斤/件	新鲜、洁净,无异味、无变质。无过期
225	银鳕鱼(冰鲜)	8~10 斤/条	肉质新鲜、无血渍、无异味、无变质。无过期
226	冰鱿 鱼须	20 斤/件	新鲜、洁净,无异味、无变质。
227	冰鲜墨鱼	1 斤/12 只	新鲜、洁净,无异味、无变质。
228	冰鲜墨鱼 (大)	1斤/5只	新鲜、洁净,无异味、无变质。

229	小毛鲳鱼 (冰鲜) (杀)		大小均匀,冰鲜,无异味、无腐烂。
230	金鲳鱼(杀)	1~1.3 斤/ 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231	沙丁鱼(冰 鲜)	10条/斤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232	油鳝(活)	20条/斤	新鲜、大小均匀,无死鱼、无异味。
233			鲜活、无异味、无死蟹。
234			鲜活、无异味、有蟹膏、无死蟹。
235		, , ,	鲜活、无异味、无死蟹。
236			新鲜、无异味、无死蛙、去皮。
237			新鲜、无异味、去皮、去头爪。
238	田鸡(杀) (活)	0. 2~0. 3 斤 /只	新鲜、无异味、无死蛙、去皮、去内脏。
239	泥鳅(活)	8∼10cm	鲜活,大小均匀、无死泥鳅。
240	黄鳝(去骨) (活、杀)	散装、中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异味、无死鳝鱼。
241	白鳝		新鲜、大小均匀、无异味、无死鳝鱼。
242	73.17	/ 1	新鲜、大小均匀、无异味、无死鱼。
243	淡水鲈鱼 (活、杀)	1.5斤~1.8 斤	新鲜、大小均匀、无异味、无死鱼。
244	石斑鱼(活、 杀)	2 斤~2.3 斤	新鲜、大小均匀、无异味、无死鱼。
246	石斑鱼(活)	丌	鲜活、大小均匀、无异味、无死鱼。
247			新鲜、大小均匀、无异味、无死鱼。
252	边鱼(活、 杀)	1.2斤~1.6 斤	新鲜、大小均匀、无异味、无死鱼。
253	鸭嘴鱼(活、 杀)	2 斤以上	新鲜、大小均匀、无异味、无死鱼。

254	蓝刀鱼(活 、 杀) (杀)	18 条/斤	新鲜、大小均匀、无异味、无死鱼。
255	鳗鱼(活、 杀)	1.8斤~2.5 斤/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异味、无死鱼。
256	鲫鱼 (杀好)	0.5斤/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异味、无死鱼。
257	鲫鱼 (杀好)	1斤/条	新鲜、大小均匀、无异味、无死鱼。
258	马鲛鱼(杀好)	散装/包装	新鲜、大小均匀、无异味、无死鱼。
259	内蒙古羊排	散装	新鲜、洁净,无异味、无变质。无过期
260	内蒙古羊小 腿(后)	散装	新鲜、洁净,无异味、无变质。无过期
2611	内蒙古羊后 腿包肉	24 斤/箱	24 斤/箱、新鲜、洁净,无异味、无变质。无过期
262	内蒙古羊蹄	散装	新鲜、洁净,无异味、无变质。无过期
263	内蒙古坐骨 (汤材)	散装	新鲜、洁净,无异味、无变质。无过期
264	内蒙古羊颈 排	20 斤/箱	新鲜、洁净,无异味、无变质。无过期
265	内蒙古羊精 腱子	散装	新鲜、洁净,无异味、无变质。无过期
266	七指羊排 (冰鲜)	散装	新鲜、洁净,无异味、无变质。无过期

蔬菜水果、米粉、豆制品类

序号	品种	规格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1	生菜	散装	新鲜、根透白,颜色翠绿、无斑点,无黄叶,检验 合格、鲜嫩、无农药超标。
2	紫叶生菜	散装	新鲜、无斑点,无黄叶,检验合格、鲜嫩、无农药 超标。
3	菜心	散装	新鲜、青绿,鲜嫩,不掉叶,无黄叶,检验合格、 无农药超标。
4	芥菜	散装	新鲜、无虫蛀、茎秆翠绿,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5	菠菜	散装	新鲜、青绿,鲜嫩,不掉叶,无黄叶,长约 15—20

			厘米,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6	空心菜	散装	新鲜、青绿、无黄叶,鲜嫩,柔软味干,叶多杆短、 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7	空心菜梗	散装	新鲜、无虫害、检疫合格。
8	香芹 大蒜	散装	新鲜、青绿、无黄叶,鲜嫩,柔软味干、检验合格、 无农药超标。
9	娃娃菜	3 棵/包	新鲜、色黄(假的不黄),鲜嫩,不掉叶,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10	红薯叶(剥皮)	散装	新鲜、鲜绿,无烂叶,无黄叶,无虫害,检验合格、 无农药超标。
11	上海青	散装	新鲜、青绿无斑,鲜嫩,不掉叶,无黄叶,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12	西生菜	散装	新鲜、鲜嫩、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13	水东 芥菜	散装	青绿、无黄叶,鲜嫩,柔软味干,检验合格。
14	肉芥菜	散装	新鲜、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15	椰包菜	散装	新鲜、鲜嫩、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16	包菜	散装	新鲜、鲜嫩、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17	紫包菜	散装	新鲜、鲜嫩、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18	大白菜	散装	新鲜、鲜嫩、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19	卷筒青	散装	新鲜、鲜嫩、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20	甜麦菜	散装	鲜嫩、无烂叶、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 标。
21	南瓜苗(剥)	散装	鲜嫩、无烂叶、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 标。
22	南瓜花(剥)	散装	鲜嫩、无腐烂、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标。
23	苦菊	散装	鲜嫩、无腐烂、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 标。
24	白菜心	散装	鲜嫩、无腐烂、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标。
25	西洋菜	散装	新鲜、青绿、无黄叶,鲜嫩,柔软味干,检验合格、 无农药超标。
26	芥兰 菜心	散装	新鲜、青绿、无黄叶,鲜嫩,柔软味干,检验合格、

			无农药超标。
27	茴香苗	散装	新鲜、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28	辣椒叶	散装	新鲜、青绿、无黄叶,鲜嫩,柔软味干,检验合格、 无农药超标。
29	百花菜	散装	新鲜、菜叶无虫蛀、茎秆翠绿,检验合格、无农药 超标。
30	一点红	散装	新鲜、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31	净枸杞叶	散装	新鲜、青绿、无黄叶,鲜嫩,柔软味干,检验合格、 无农药超标。
32	石斛苗	散装	新鲜、青绿、无黄叶,鲜嫩,柔软味干,检验合格、 无农药超标。
33	人参苗	散装	新鲜、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34	鲜香茅草	散装	新鲜、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35	佛手瓜苗	散装	新鲜、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36	奶白菜	散装	鲜嫩,柔软味干,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37	莴笋叶	散装	青绿、无黄叶,鲜嫩,柔软味干,检验合格、无农 药超标。
38	藤菜	散装	青绿、无黄叶,鲜嫩,柔软味干,检验合格、无农 药超标。
39	苋菜 (红)	散装	青绿、无黄叶,鲜嫩,柔软味干,检验合格、无农 药超标。
40	小葱	散装	葱叶碧绿,香味浓,无杂质、无腐烂、粗细匀、无 农药超标。
41	薄荷叶	散装	青绿、无黄叶,鲜嫩,柔软味干,检验合格、无农 药超标。
42	香葱	20~30cm/根	颜色翠绿,根白无斑点,无黄叶、无农药超标。
43	大葱	30~50cm/根	根透白,粗细一致,脆嫩,无泥,葱叶碧绿,肢体粗壮,葱白长,葱白约35厘米以上、无农药超标。
44	大香菜	散装	青绿、无黄叶、鲜嫩,香味浓、无农药超标。
45	香菜	散装	新鲜、青绿、无黄叶、无农药超标。
46	紫苏	散装	正面绿,反面紫,无腐烂,鲜香、无农药超标。

47	西芹	1.5~2 斤/棵	鲜嫩透绿,水晶色,不空心,不带叶、无农药超标。
48	韭菜	散装	新鲜翠绿,不带杂物,无黄梗,无烂梗,不老、无 农药超标。
49	韭菜心	散装	新鲜、无虫害、无农药超标。
50	韭黄	散装	新鲜,不带杂物,无烂梗,不老、无农药超标。
51	西兰花	散装	新鲜、无农药、无病虫害,脆绿、无农药超标。
52	椰花菜	散装	新鲜、叶形卵圆形,花球洁白均匀,无虫,脆爽、 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53	鲜百合	散装	新鲜、无腐烂变质、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54	鲜荞头	散装	新鲜、无虫害、无泥、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55	有机 花菜	散装	新鲜、无杂质、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56	青瓜花	散装	新鲜、无虫害、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57	花生芽	散装	新鲜、无虫害、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58	鲜芽菜	散装	新鲜、无虫害、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59	莴笋	散装	外形长度均匀,青皮,无腐烂,脆嫩、无农药超标。
60	莴笋 (去皮)	散装	新鲜、无杂质、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61	洋葱	散装	色泽亮丽,个头均匀饱满,清爽脆口、无农药超标。
62	圆茄子	0.8~1 斤/个	新鲜、大小均匀,无虫害、无农药超标。
63	茄子	散装	新鲜,大小均匀,无疤痕,无农药超标。
64	白瓜	散装	新鲜、无虫害、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65	蛇瓜	散装	新鲜、无杂质、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66	冬瓜	20~30 斤/个	个大,水充足,无糠心,无破损,新鲜、无农药超标。
67	佛手瓜	散装	体型饱满,果实细嫩,脆爽可口,无压痕、无农药 超标。
68	小金瓜	2.5~3 斤/个	金红色,无疤痕,无腐烂、成熟、味微甜、无破损、大小均匀、无农药超标。
69	小南瓜	散装	新鲜、无杂质、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70	老南瓜(去	散装	肉质金黄,表皮无破损,无腐烂,粉糯、无农药超

	皮)		标。
71	水瓜	散装	个大,水充足,无糠心,无破损、无农药超标。
72	水瓜 (去皮)	散装	个大,水充足,无糠心,无破损、无农药超标。
73	节瓜	散装	个大,水充足,无糠心,无破损、无农药超标。
74	节瓜 (去皮)	散装	个大,水充足,无糠心,无破损、无农药超标。
75	丝瓜	散装	青绿,鲜嫩,不老,粗细均匀,无农药超标。
76	丝瓜(去皮)	散装	青绿,鲜嫩,不老,粗细均匀,去皮、无农药超标。
77	小青瓜	散装	新鲜、无虫害、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78	青瓜	0.8~1斤/个	水分充足,色泽鲜绿,带刺,直而挺,粗细均匀, 无破损直径 3cm。
79	苦瓜	散装	鲜嫩、色泽青绿,无腐烂,籽不红、无农药超标。
80	珍珠苦瓜	散装	鲜嫩、个大,水充足,无糠心,无破损、无农药超标。
81	生木瓜	散装	新鲜、无杂质、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82	西红柿	4个/斤	新鲜,颜色鲜红,无明显疤痕,无挤伤、无腐烂、 无异味、无农药超标。
83	西红柿(粉)	4个/斤	新鲜,颜色鲜红,无明显疤痕,无挤伤、无腐烂、 无异味、无农药超标。
84	去皮马蹄	散装	鲜嫩、无异味、无变质、无农药超标。
85	带皮马蹄	散装	新鲜、无变质、无异味、无农药超标。
86	黑甘蔗	散装	新鲜、无变质、无异味、无农药超标。
87	鲜带壳花生	散装	新鲜、无变质、无泥、无异味、无农药超标。
88	水煮花生 (带壳)	散装	新鲜、无变质、无泥、无异味、无农药超标。
89	干带壳花生	散装	无杂质、无变质、无异味、无农药超标。
90	嫩子姜	散装	大小均匀,无杂质、无腐烂、无农药超标。
91	老姜(小)	散装	大小均匀,无杂质、无腐烂、无农药超标。
92	山姜	散装	大小均匀,无杂质、无腐烂、无农药超标。
93	大生姜	散装	块大,皮土黄,老嫩适中,去皮、无农药超标。

94	蒜苔 (大条)	长 40~50 厘米	新鲜、质地鲜嫩、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95	蒜米粒 (去 皮)	散装	个大,无烂眼,大小均匀,不带伤,无斑,去皮、 无农药超标。
96	带皮蒜头	散装	个大,无烂眼,大小均匀,不带伤、无农药超标。
97	红葱头	散装	个大,无烂眼,大小均匀,不带伤、无农药超标。
98	大蒜苗	散装	新鲜、无黄叶变质、无农药超标。
99	小鲜笋 (剥)	散装	新鲜、无杂质、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100	鲜冬笋(剥)	散装	新鲜、无杂质、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101	芦笋	散装	颜色青绿、口感无味、新鲜、无农药超标。
102	鲜茭笋(剥)	散装	新鲜、无虫害、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103	假篓	散装	青绿、鲜嫩、无黄叶、无农药超标。
104	凉薯	散装	新鲜、无杂质、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105	小红薯	6 个/斤	新鲜、无杂质、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106	小红薯(红 心)	6 个/斤	新鲜、无杂质、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107	中红薯	0.4~0.5斤/个	新鲜、粉糯无筋,肉质细嫩,没有长芽,无腐烂、 大小均匀、无农药超标。
108	大红薯	0.6~0.8斤/个	新鲜、粉糯无筋,肉质细嫩,没有长芽,无腐烂、 大小均匀、无农药超标。
109	西瓜红薯	0.4~0.5斤/个	新鲜、粉糯无筋,肉质细嫩,没有长芽,无腐烂、 大小均匀、无农药超标。
110	大紫薯	0.6~1 斤/个	新鲜、粉糯无筋,肉质细嫩,没有长芽,无腐烂、 大小均匀、无农药超标。
111	紫心红薯	0.6~1 斤/个	新鲜、粉糯无筋,肉质细嫩,没有长芽,无腐烂、 大小均匀、无农药超标。
112	紫心红薯 (小)	6 个/斤	新鲜、粉糯无筋,肉质细嫩,没有长芽,无腐烂、 大小均匀、无农药超标。
113	芋头仔	10 个/斤	新鲜、个体均匀、无腐烂、无斑、无农药超标。
114	荔浦芋头	1.5~2.5斤/个	新鲜、无杂质、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115	大芋头	2~3 斤/个	新鲜、无杂质、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新鲜、无杂质、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117	大粉藕	散装	新鲜、个大,水充足,无黑心、无破损,粉糯、无 农药超标。
118	莲藕	散装	切开色白,无泥,不烂,去皮、无农药超标。
119	莲藕 (去皮)	散装	切开色白,无泥,不烂,去皮、无农药超标。
120	嫩莲藕	散装	切开色白,无泥,不烂,去皮、无农药超标。
121	嫩莲藕 (去 皮)	散装	切开色白,无泥,不烂,去皮、无农药超标。
122	铁棍山药	0.8斤/条、直径3厘米散装	新鲜、细长均匀、无腐烂、无泥土、无农药超标。
123	淮山	0.8斤/条、直径3厘米 散装	新鲜、个大肉厚,无农药,口感甜糯,无农药超标。
124	葛根	散装	新鲜、无污染,清香回甘、无虫害、无农药超标。
125	小土豆	12~15 个/斤	新鲜、大小均匀,无黑心、无痕无芽、无农药超标。
126	土豆	0.5~0.7斤/个	新鲜、大小均匀,无黑心、无痕无芽、去皮、无农 药超标。
127	鲜毛豆仁	散装	个体结实饱满、翠绿、鲜嫩、无农药超标。
128	带壳毛豆	散装	个体结实饱满、翠绿、鲜嫩、无农药超标。
129	蚕豆 (剥)	散装	个体结实饱满、鲜嫩、无农药超标。
130	冬豆	散装	个体结实饱满、翠绿、鲜嫩、无农药超标。
131	冬豆粒	散装	个体结实饱满、翠绿、鲜嫩、无农药超标。
132	秋葵	散装	新鲜、色泽青绿,秋葵肉质脆嫩,润滑,风味独特、 无农药超标。
133	青豆角	散装	青绿,鲜嫩,无虫眼,粗细均匀、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134	肉豆角	散装	青绿,鲜嫩,无虫眼,粗细均匀、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135	净荷兰豆 (剥)	散装	青绿,鲜嫩,无虫眼,粗细均匀、检疫合格、剥筋、 无农药超标。

136	七彩椒	散装	新鲜、无杂质、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137	青美人椒	散装	新鲜、圆润光泽,表皮青绿色,无农药,香辣、无 农药超标。
138	红美人椒	散装	新鲜、圆润光泽,表皮亮红色,无农药香辣、无农 药超标。
139	尖椒	散装	油亮清润,颗颗饱满,口感香辣,无腐烂、无农药 超标。
140	青圆椒	散装	色绿、体形大、无虫眼破损,去头、无农药超标。
141	红圆椒	散装	新鲜、色红、体形大、无虫眼破损、无农药超标。
142	黄圆椒	散装	新鲜、色红、体形大、无虫眼破损、无农药超标。
143	指天椒	散装	新鲜,红色,不烂蒂、无农药超标。
144	小米椒	散装	新鲜,不烂蒂、无农药超标。
145	胡萝卜	直径约 3.5 厘米	新鲜、无裂痕,脆嫩不空心,无泥,粗细均匀、坚 实无虫眼、大小均匀、去皮、无农药超标。
146	青萝卜	直径约 3.5 厘米	新鲜、无裂痕,脆嫩不空心,无泥,粗细均匀、坚 实无虫眼、大小均匀、去皮、无农药超标。
147	白萝卜	散装	新鲜、无裂痕,脆嫩不空心,无泥,粗细均匀,去皮、无农药超标。
148	花心萝卜	直径约 3.5 厘米	新鲜、无裂痕,脆嫩不空心,无泥,粗细均匀,坚 实无虫眼,大小均匀,去皮。
149	甜玉米棒	散装	自然熟,水分足,颗粒饱满,金黄色,无虫,香甜、 无农药超标。
150	糯玉米棒	散装	新鲜、无虫害、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无农药超标。
151	甜玉米粒	散装	新鲜、无虫害、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152	糯玉米粒	散装	新鲜、无虫害、检疫合格、无农药超标。
153	花糯玉米棒	散装	自然熟,水分足,颗粒饱满,白色,无虫,香糯、 无农药超标。
154	白糯玉米棒	散装	自然熟,水分足,颗粒饱满,白色,无虫,香糯、 无农药超标。
155	带叶菠萝	散装	鲜嫩,香味浓、无农药超标。

156	去皮菠萝	散装	新鲜、大小均匀,无异味、无农药超标。
157	雪菜	150 克/袋	鲜嫩脆爽、无过期、无农药超标。
158	外婆菜	200g/包	鲜嫩脆爽、无过期、无农药超标。
159	地皮菇(地皮菜)	16g/包	新鲜、稍厚,细密,具香味、无农药超标、无沙。
160	白金针菇	散装	外形白色,大小均匀,无药水,无腐烂,滑润可口、 无农药超标。鲜嫩、稍厚,细密,具香味、无农药 超标。
161	鲜香菇	散装	外形白色,大小均匀,无药水,无腐烂,滑润可口、 无农药超标。鲜嫩、稍厚,细密,具香味、无农药 超标。
162	白蘑菇	散装	鲜嫩、无杂质、菇蒂不能过长、无泡水, 无异味、 无农药超标。
163	蟹味菇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164	猪肚菇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165	鸡腿菇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166	小鲍菇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167	凤尾菇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168	大鲍菇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169	(黄)金针 菇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170	海鲜菇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171	茶树菇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172	鸡仔菇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173	鸡枞菌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174	草菇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175	茨菇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176	鲜银耳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177	板栗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178	去壳板栗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179	板栗仁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180	酸萝卜苗	散装	酸香味自然、无杂质、无腐烂。无沙
181	酸柠檬	散装	酸香味自然、无杂质、无腐烂。
182	酸山黄皮	散装	酸香味自然、无杂质、无腐烂。
183	酸红姜	散装	大小均匀, 无杂质、无腐烂。
184	东北酸白菜	散装	酸香味自然、无杂质、无腐烂。
185	酸菜	散装	青菜泡制,无污染,酸脆鲜香、酸香自然。
186	酸笋	散装	酸味自然、无异味。
187	小条酸菜	散装	酸味自然、无异味
188	酸笋丝	散装	酸味自然、无异味。
189	八渡笋片	5斤/袋	色泽自然、无过期、无异味。
190	八渡笋丝	5斤/袋	色泽自然、无过期、无异味。
191	酸野山椒	散装	酸味自然、无杂质、无变质。
192	红泡椒	散装	椒肉肥厚,嫩脆酸辣, 无异味、酸味自然、无农药 超标。
193	泡椒	散装	椒肉肥厚,嫩脆酸辣,无异味、酸味自然、无农药 超标。
194	酸荞头	散装	酸味自然、无杂质、无变质。
195	酸豆角	散装	酸味自然、无杂质、无变质。
196	酸姜	散装	酸味自然、无杂质、无变质。
197	酸辣椒	散装	酸味自然、无杂质、无变质。
198	藕带	包装	抠味自然、无杂质、无变质。无过期
199	油腐片	散装	新鲜、无变质、豆香味浓。
200	油腐丝	散装	新鲜、无变质、豆香味浓。
201	油果	散装	新鲜、无变质、豆香味浓。
202	老豆腐	散装	新鲜、无变质、豆香味浓。
203	五香腐干	散装	新鲜、无变质、豆香味浓。

204	白豆腐干	散装	不添加防腐剂,豆干厚实,绵软劲道。
205	水豆腐	散装	新鲜、无变质、豆香味浓。
206	黑豆腐	散装	新鲜、无变质、豆香味浓。
207	米豆腐	散装	新鲜、无杂质。
208	日本豆腐	散装	新鲜、无杂质,不过期。
209	魔芋豆腐	散装	新鲜、无杂质。
210	粉虫	散装	新鲜、无异味、检疫合格。
211	粉利	散装	新鲜、无异味、检疫合格。
212	粉皮	条	新鲜、无异味、检疫合格。
213	盐梅菜	件	无杂质、无异味、无变质。
214	梅菜干	散装	无杂质、无异味、无变质。
215	冬菜	散装	无杂质、无异味、无变质。
216	海带结	3 斤件	无异味、无变质、无杂质。无过期
217	海带丝	3斤件	无异味、无变质、无杂质。无过期
218	干海带	散装	无异味、无变质、无杂质。
219	鱼腥草	散装	新鲜、无虫害、检疫合格。
220	雷公根	散装	新鲜、无虫害、检疫合格。
221	蕃茜	散装	新鲜、无虫害、检疫合格。
222	腌制榨菜头	整个	清脆爽口、无变质、无过期。
223	头菜	散袋	无变质、无过期。
224	黄瓜皮	散袋	无变质、无过期。
225	什锦瓜丝	瓶	无变质、无过期。
226	鲜凉茶	散装	新鲜、无杂质。
227	小東杂花	散装	装饰碟边用、新鲜、无虫害。
228	兰花	小束	装饰碟边用、新鲜、无虫害。
229	鲜虫草花	散装	新鲜、无杂质、检疫合格。
230	鲜芭蕉叶	散装	新鲜、无虫害。

231	鲜粽叶	宽 12×长 55cm/ 张	新鲜、无虫害。100 张/扎
232	南方米粉 (调制鲜湿 米粉)	5kg	新鲜、检验合格、无过期、无异味、无杂质、无污 染。
233	佳味桂林米 粉(细圆粉)	5kg	新鲜、检验合格、无过期、无异味、无杂质、无污 染。
234	沙河粉	5kg	新鲜、检验合格、无过期、无异味、无杂质、无污 染。
234	东润食品 (切粉)	5kg	新鲜、检验合格、无过期、无异味、无杂质、无污染。
236	阳光米粉 (细切粉)	5kg	新鲜、检验合格、无过期、无异味、无杂质、无污染。
237	味极 (细粉)	5kg	新鲜、检验合格、无过期、无异味、无杂质、无污染。
238	米多滴(调 制鲜湿米 粉)	5kg	新鲜、检验合格、无过期、无异味、无杂质、无污 染。
239	鱼峰山(调制鲜湿米粉)-切粉	5kg	新鲜、检验合格、无过期、无异味、无杂质、无污染。
240	政毅米粉 (切粉)	5kg	新鲜、检验合格、无过期、无异味、无杂质、无污 染。
241	建政圆粉 (细圆粉)	5kg	新鲜、检验合格、无过期、无异味、无杂质、无污染。
242	康润米粉 (圆粉)	5kg	新鲜、检验合格、无过期、无异味、无杂质、无污 染。
243	兴政米粉 (切粉)	5kg	新鲜、检验合格、无过期、无异味、无杂质、无污 染。
	兴政米粉 (细细米 粉)	5kg	新鲜、检验合格、无过期、无异味、无杂质、无污染。
244	韭叶面	散装	新鲜、检验合格、无过期、无异味、无杂质、无污 染。
	三全黑芝麻	500 克/包,20	检验合格、无过期

	汤圆	包/件	
245	青茄子	散装	新鲜,大小均匀,无疤痕,无农药超标。
246	茼蒿菜	散装	新鲜、根透白,颜色翠绿、无斑点,无黄叶,检验合格、鲜嫩、无农药超标。
247	小叶茼蒿菜	散装	新鲜、根透白,颜色翠绿、无斑点,无黄叶,检验 合格、鲜嫩、无农药超标。
248	小白菜	散装	鲜嫩,柔软味干,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249	快菜	散装	鲜嫩,柔软味干,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250	兰豆苗	散装	新鲜、菜叶无虫蛀,检验合格、无农药超标。
251	板栗 南瓜	散装	肉质金黄,表皮无破损,无腐烂,粉糯、无农药超 标。
252	贝贝 南瓜	散装	肉质金黄,表皮无破损,无腐烂,粉糯、无农药超标。
253	生沙姜	散装	大小均匀,无杂质、无腐烂、无农药超标。
254	螺丝椒	散装	油亮清润,颗颗饱满,口感香辣,无腐烂、无农药超标。
255	松茸菌	散装	鲜嫩、无虫害、无杂质、无农药超标。
256	酸芋檬	散装	酸香味自然、无杂质、无腐烂。
257	泡红指天椒	散装	酸香味自然、无杂质、无腐烂。
258	红富士苹果 (小)	3 个/斤	具有相似品种/品牌特征,果面洁净,脆甜爽口、无机械伤、无腐烂、无异味、无病虫害、无农药超标。
259	苹果 (大)	2 个/斤	具有相似品种/品牌特征,果面洁净,脆甜爽口、无机械伤、无腐烂、无异味、无病虫害、无农药超标。
260	雪梨	3 个/斤	果圆润,果皮黄绿相间,果点小而密;肉白皮薄,酥脆,汁多,味浓甜、无农药超标。
261	香梨	4个/斤	果形端正,大小均匀,无畸形果,带果柄;果面新鲜洁净,无刺划伤,无压痕,无病虫害;身重结实,味道爽甜、无农药超标。
262	李果	散装	果形端正,大小均匀、新鲜、脆甜爽口、无虫害、 无农药超标。
263	葡萄 (无籽)	散装	果穗完整,新鲜洁净,外形美观,无任何病斑或裂口,无异常的外部水分,无异常气味和滋味,具有

			适于市场和贮存要求的生理成熟度、无农药超标。
264	巨峰 葡萄	散装	果形、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无 药害及其它伤害,大小均匀,果身结实不软塌,无 异常气味或滋味,新鲜、无农药超标。
265	红提	散装	果皮无伤及其无腐烂,新鲜、无农药超标。
266	黑提	散装	果实色泽为篮紫色,颗颗肉饱满,肉质实,脆甜无籽、无农药超标。
267	香蕉	4 个/斤	果实丰满,果形端正,梳柄完整,不缺只口,单果均匀;色泽自然、光亮;皮色青黄,果面光滑,无病黑斑,无虫疤,无霉菌,无创伤;果肉稍硬;果皮可剥或易剥、无农药超标。
268	芭蕉	5 个~6 个/斤	果实丰满,果形端正,梳柄完整,不缺只口,单果均匀;色泽自然、光亮;皮色青黄,果面光滑,无病黑斑,无虫疤,无霉菌,无创伤;果肉稍硬;果皮可剥或易剥、无农药超标。
269	小鸡蕉	7 个~8 个/斤	果实丰满,果形端正,梳柄完整,不缺只口,单果均匀;色泽自然、光亮;皮色青黄,果面光滑,无病黑斑,无虫疤,无霉菌,无创伤;果肉稍硬;果皮可剥或易剥、无农药超标。
270	熟木瓜	散装	果形端正,呈椭圆或橄榄形,果皮无伤及其无腐烂, 肉质厚实紧致,香甜多汁、无农药超标。
271	夏威夷木瓜	1.3斤~1.5斤/	果形端正,呈椭圆或橄榄形,果皮无伤及其无腐烂, 肉质厚实紧致,香甜多汁、大小均匀、无农药超标。
272	净木菠萝肉	散装	香甜、果肉厚实,新鲜有弹性,无异味、无农药超标。
273	哈密瓜	散装	瓜形端正,呈椭圆或橄榄形,瓜身坚实微软,果皮 无伤及其无腐烂,切开色泽鲜艳光润,大小均匀, 香气浓郁、无农药超标。
274	香瓜	散装	外形美观、腔小肉厚、果肉细腻、脆甜爽口、无农 药超标。
275	黑美人西瓜	散装	椭圆外形,果肉鲜红,甜润多汁,新鲜、无农药超标。
276	花皮大西瓜	散装	新鲜,果肉鲜红,肉质多汁,香甜、无农药超标。
277	无籽 西瓜	散装	椭圆外形,果肉鲜红,水润多汁,肉质香甜,新鲜、 无农药超标。

278	酸杨桃	散装	果形、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无 药害及其它伤害,大小均匀,果身结实不软塌,无 异常气味或滋味,新鲜、无农药超标。
279	甜杨桃	散装	无压痕,无病虫害;身重结实,清甜多汁,新鲜、 无农药超标。
280	水蜜桃	0.5 斤/个	果实坚实。无腐烂,无软塌,无皱缩,大小均匀、 脆甜、新鲜、无农药超标。
281	油桃	散装	果形端正,大小均匀、新鲜、脆甜无虫害、无农药 超标。
282	猕猴桃	散装	具有该品种固有的特征。果实应无缺陷,但允许有 不影响产品总体外观、质量、贮存性的很轻微的表 面疵点,新鲜、无农药超标。
283	猕猴桃 (黄心)	散装	具有该品种固有的特征。果实应无缺陷,但允许有 不影响产品总体外观、质量、贮存性的很轻微的表 面疵点,新鲜、无农药超标。
284	樱桃	散装	果皮无伤及其无腐烂,新鲜、紫红色、大小均匀、 脆甜、无农药超标、3J。
285	圣女果 (红色)	散装	新鲜、脆甜、大小均匀,无病虫害、无农药超标。
286	圣女果 (紫色)	散装	新鲜、脆甜、果形端正,大小均匀,无病虫害、无 农药超标。
287	芒果(小)	散装	果实应无缺陷,允许有不影响产品总体外观、质量、 贮存性的很轻微的表面疵点,无虫害、新鲜、清香、 甜滑口、无农药超标。
288	芒果(大)	散装	果实应无缺陷,允许有不影响产品总体外观、质量、 贮存性的很轻微的表面疵点,无虫害、新鲜、清香、 甜滑口、无农药超标。
289	生芒果(大)	散装	果实应无缺陷,允许有不影响产品总体外观、质量、 贮存性的很轻微的表面疵点,新鲜、无虫害、清香、 无农药超标。
290	沃柑	散装	具有该品种固有的特征。表皮光滑、新鲜、甜、无农药超标。
291	沙糖桔	散装	具有该品种固有的特征。表皮光滑、新鲜、甜、无农药超标。
292	橙子	散装	大小均匀,皮光滑并有光泽,手感重,无机械损伤。 易剥离,水分足果汁多,味可口,无萎蔫,表皮光

			滑、新鲜、甜、无农药超标。
293	柚子(红心)	散装	新鲜、果形端正,大小均匀、微酸带甜、水分足、 无农药超标。
294	沙田柚	散装	新鲜、果形端正,大小均匀、微酸带甜、水分足、 无农药超标。
295	沙田柚 (去皮)	散装	新鲜、果形端正,大小均匀、微酸带甜、水分足、 无农药超标。
296	龙眼	散装	具有该品种固有的特征。果实应无缺陷、新鲜、果 甜多汁、无虫眼、无农药超标。
297	荔枝 (中核)	散装	具有该品种固有的特征。果实应无缺陷、新鲜、果 甜多汁、无虫眼、无农药超标。
298	荔枝 (小核)	散装	具有该品种固有的特征。果实应无缺陷、新鲜、果 甜多汁、无虫眼、无农药超标。
299	番石榴 (白心)	散装	果形、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无 药害及其它伤害,大小均匀,果身结实不软塌,无 异常气味,新鲜、脆甜、无农药超标。
300	番石榴	散装	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无药害及 其它伤害,大小均匀,果身结实不软塌,无异常气 味,新鲜、糯香甜、无农药超标。
301	牛油果	散装	果形端正,大小均匀,带果柄;果面新鲜洁净,无 刺划伤,无压痕,无病虫害、身重结实、无农药超 标。
302	释迦	散装	果形端正,大小均匀,带果柄;果面新鲜洁净,无 刺划伤,无压痕,无病虫害、身重结实、无农药超 标。
303	蓝莓	散装	果形端正,大小均匀,带果柄;果面新鲜洁净,无 刺划伤,无压痕,无病虫害、身重结实、无农药超 标。
304	毛荔枝	散装	果形端正,大小均匀,带果柄;果面新鲜洁净,无 刺划伤,无压痕,无病虫害、身重结实、无农药超 标。
305	大青枣	散装	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大小均匀, 果身结实不软塌,无异常气味,新鲜、脆甜、无农 药超标。
306	冬枣	散装	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大小均匀, 果身结实不软塌,无异常气味,新鲜、脆甜、无农

			药超标。
307	火龙果 (白心)	1.2 斤/个以上	叶片青,果实坚实。无腐烂,无软塌,无皱缩,大 小均匀,新鲜、甜、无农药超标。
308	火龙果 (红心)	0.7 斤/个以上	叶片青,果实坚实。无腐烂,无软塌,无皱缩,大 小均匀,新鲜、甜、无农药超标。
309	青柠檬	散装	果形端正,大小均匀、新鲜、无农药超标。
310	西柠	散装	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大小均匀, 果身结实不软塌,无异常气味,新鲜、无农药超标。
311	草莓 (本地)	散装	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无药害
312	草莓(进口)	散装	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无药害及 其它伤害,大小均匀,果身结实不软塌,无异常气 味,新鲜、无农药超标。
313	山竹	散装	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无药害及 其它伤害,大小均匀,果身结实不软塌,无异常气 味,新鲜、无农药超标。
314	黄皮	散装	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无药害及 其它伤害,大小均匀,果身结实不软塌,无异常气 味,新鲜、甜、无农药超标。
315	杨梅	散装	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无药害及 其它伤害,大小均匀,果身结实不软塌,无异常气 味,新鲜、无农药超标。
316	枇杷	散装	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无药害及 其它伤害,大小均匀,果身结实不软塌,无异常气 味,新鲜、无农药超标。
317	金桔	散装	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无药害及 其它伤害,大小均匀,果身结实不软塌,无异常气 味,新鲜、甜、无农药超标。
318	莲雾	散装	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无药害及 其它伤害,大小均匀,果身结实不软塌,无异常气 味,新鲜、甜、无农药超标。
319	榴莲	散装	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无药害及 其它伤害,大小均匀,果身结实不软塌,无异常气 味,新鲜、甜、无农药超标。
320	百香果	散装	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无药害及 其它伤害,大小均匀,果身结实不软塌,无异常气 味,新鲜、甜、无农药超标。
			床, 新蚌、甜、尤农约超标。

321	黄金百香果	散装	色泽金黄,香甜可口,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 无药害及其它伤害,大小均匀,果身结实不软塌, 无异常气味,新鲜、甜、无农药超标。
322	凤梨 (去皮)	散装	色泽良好,无裂果,无腐烂,无病虫害,无药害及 其它伤害,大小均匀,果身结实不软塌,无异常气 味,新鲜、甜、无农药超标。
323	面包片	袋装	新鲜,无霉变,无异味

干杂调料、粮油、饮料类

序号	品种	规格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1	培根	包 (4斤)	检疫合格,品质优、无过期。
2	梅林午餐肉	250g/包	检疫合格,品质优、无过期。
3	双汇火腿肠	350g/包	检疫合格,品质优、无过期。
4	热狗	包装	检疫合格,品质优、无过期。
5	妙可奶酪碎	450g/包装	检疫合格,品质优、无过期。
6	双汇三文治火 腿	2.5 公斤/条	检疫合格,品质优、无过期。
7	京日糖纳豆	5 公斤/包	检疫合格,品质优、无过期。
8	正義猪精制猪油(桶装)	15L/桶	检疫合格,品质优、无过期。
9	车轮牌人造黄 奶油	15 公斤/桶	检疫合格,品质优、无过期。
10	象州晚稻 香	净重 25 公斤/袋	1. 符合 GB1354 要求,质量等级: 籼米三级, 2.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1	象州晚稻 香米	净重5公斤/袋	1. 符合 GB1354 要求,质量等级: 籼米三级,2.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2	上林 97 软香晚 稻米	净重 25 公斤/袋	1. 符合 GB1354 要求,质量等级: 籼米三级,2.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3	上林 97 软香晚 稻米	净重5公斤/袋	1. 符合 GB1354 要求,质量等级: 籼米三级,2.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4	上林金丝苗晚 稻香米	净重 25 公斤/袋	1. 符合 GB1354 要求,质量等级: 籼米三级,2.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5	上林金丝苗晚 稻香米	净重5公斤/袋	1. 符合 GB1354 要求,质量等级: 籼米三级, 2.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6	中粮福临门一级油粘米	25KG	1. 符合 GB1354 要求,质量等级: 籼米三级, 2.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7	金龙鱼优质油粘米	10kg	1. 符合 GB1354 要求,质量等级: 籼米三级, 2.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8	金龙鱼优质油粘米	5kg	1. 符合 GB1354 要求,质量等级: 籼米三级, 2.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9	晚稻大香糯	净重 25 公斤/袋	1. 符合 GB1354 要求, 质量等级: 籼米三级, 2.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20	五得利超精小 麦面粉 (六星)	净重 25 公斤/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21	五得利超精小 麦面粉 (六星)	净重 2.5 公斤/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22	雪健多用途麦 芯面粉	净重 2.5 公斤/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23	鲁王面粉	2.5 公斤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24	鲁王面粉	25 公斤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25	红牡丹 高 筋面粉	净重 22.68 公斤/ 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26	壮歌龙须面	500g/扎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27	原胜伊面 (独 立包装)	75g*36 片/箱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8	金龙鱼非转基 因菜籽油(外婆 香小榨)	5L/桶	符合国家食用油的有关标准,不能含有转基因成份,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29	鲁花食用 植物调和油(花生香型)	10L× 2 桶 / 箱	符合国家食用油的有关标准,不能含有转基因成份,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30	鲁花食用 植物调和油(大豆型)	10L× 2 桶 / 箱	符合国家食用油的有关标准,不能含有转基因成份,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31	鲁花 5S 压榨一 级花生油	5L× 4 桶/箱	符合国家食用油的有关标准,不能含有转基因成份,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32	金龙鱼特香花生油	5L	符合国家食用油的有关标准,不能含有转基因成份,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33	金龙鱼黄金比例1:1:1食用植物调和油	5L×4 桶 / 箱	符合国家食用油的有关标准,不能含有转基因成份,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34	中粮 福掌柜非转基因花生香食用植物调和油	10L*2 桶 / 箱	符合国家食用油的有关标准,不能含有转基因成份,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35	中粮 福掌柜非转基因 大豆油	10L*2 桶 / 箱	符合国家食用油的有关标准,不能含有转基因成份,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36	中粮 香谷坊原 榨浓香 一级 花生油	5L*4 桶 / 箱	符合国家食用油的有关标准,不能含有转基因成份,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37	秋菊糯米粉	400g×30 包/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38	秋菊粘米粉	400g×30 包/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39	三象糯米粉	500g×20 包/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40	精选东北黄豆 (非转基因)	25kg/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41	精选本地黄豆	25kg/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42	黄豆芽种 (发豆芽)	50kg/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43	精选绿豆	25kg/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44	绿豆芽种(发豆芽)	25kg/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45	精选花生仁(无掺杂旧花生)	25kg/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46	精选去皮绿豆	25kg/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47	精选黄碎 玉米粒	25kg/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48	精选白玉米头	25kg/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49	源洋燕麦片	20kg/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50	北方糯黄小米	25kg/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51	雀巢全脂高钙 奶粉	375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52	车田河马蹄粉	500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53	双钱牌龟苓膏粉	300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54	桂林象山腐竹	300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55	五裕紫菜	10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56	龙口粉丝	500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57	贵辉风干萝卜 丁	4.75kg/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58	为记鳄鱼牌 西米	500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59	乌江牌榨菜丝	80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60	芳姐木瓜酱菜	75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61	白皮鸡蛋	净重≥20 公斤/ 件	蛋体均匀 50g~60g/枚,无粪便,无血迹,无斑点,无破壳,无颜色差异,不含抗生素,检验检疫合格证。
62	土鸡蛋	12 个/斤	无粪便, 无血迹, 无斑点, 无破壳, 无颜色差异, 不含抗生素, 检验检疫合格证。
63	鸭蛋	约6个/斤	无粪便, 无血迹, 无斑点, 无破壳, 无颜色差异, 不含抗生素, 检验检疫合格证。
64	海鸭蛋	约6个/斤	无粪便, 无血迹, 无斑点, 无破壳, 无颜色差异, 不含抗生素, 检验检疫合格证。
65	皮蛋	散装	无粪便, 无血迹, 无斑点, 无破壳, 无颜色差异, 不含抗生素, 检验检疫合格证。
66	鹌鹑蛋	约 25 个/斤	无粪便,无血迹,无斑点,无破壳,无颜色差异, 不含抗生素,检验检疫合格证。
67	咸蛋	散装	无粪便,无血迹,无斑点,无破壳,无颜色差异, 不含抗生素,检验检疫合格证。
68	干香菇	散装/斤	菌朵干燥,菌盖厚,完整均匀带有菌香,无霉味 和其他气味。
69	干云耳	散装/斤	朵片干燥完整,耳片厚,耳片黑褐色,背面灰色, 无拳耳,无流耳,无流失耳,无虫蛀,无霉变。
70	干木耳	散装/斤	朵片干燥完整, 耳片厚, 耳片黑褐色, 背面灰色,

			无拳耳, 无流耳, 无流失耳, 无虫蛀, 无霉变。
71	干海带片	散装/斤	色泽褐绿色,叶片长而宽厚,无任何斑点,无杂质,无霉变。
72	干辣椒段	散装/斤	色泽鲜红有光泽,大小均匀,去梗去蒂,有辣椒香气,无花斑,无杂质,无霉变。
73	新疆 小红 枣	散装/斤	颗粒均匀,皮色深红有光泽,无虫蛀,无霉变, 无硫磺。
74	枸杞	散装/斤	色泽暗紫红色有光泽,肉质饱满,颗粒均匀,无 虫蛀,无霉变,不含硫磺。
75	陈皮	散装/斤	皮面干燥,带有香气,无花斑,无杂质,无虫蛀, 无霉变,不含硫磺。
76	香叶	散装/斤	叶面干燥,带有香气,无花斑,无杂质,无虫蛀, 无霉变,不含硫磺。
77	玉竹	散装/斤	表皮黄白色,无杂质,无虫蛀,无霉变,不含硫磺。
78	八角	散装/斤	瓣角整齐完整,尖角平直,颗粒均匀,无杂质, 无虫蛀,无霉变,不含硫磺。
79	桂皮	散装/斤	表皮干燥呈灰褐色,无花斑,无杂质,无虫蛀, 无霉变,不含硫磺。
80	党参	散装/斤	表皮干燥呈黄棕色,无花斑,无杂质,无虫蛀, 无霉变,不含硫磺。
81	草果	散装/斤	颗粒干燥饱满均匀,无杂质,无虫蛀,无霉变, 不含硫磺。
82	山黄皮	散装/斤	颗粒干燥饱满均匀,无杂质,无虫蛀,无霉变, 不含硫磺。
83	红花椒	散装/斤	颗粒干燥饱满均匀,无杂质,无虫蛀,无霉变, 不含硫磺。
84	罗汉果	散装/个	个大形圆,个体均匀,色泽黄褐色,摇不响,壳 不破,无霉变,不含硫磺。
85	甘草片	散装/斤	颗粒干燥均匀,表皮淡绿色,无杂质,无虫蛀, 无霉变,不含硫磺。
86	沙姜片	散装/斤	颗粒干燥均匀,色白,有姜香味,无杂质,无虫 蛀,无霉变,不含硫磺。。
87	当归片	散装/斤	表皮干燥呈棕褐色,无杂质,无虫蛀,无霉变, 不含硫磺。
88	白蔻	散装/斤	颗粒干燥饱满均匀,表皮淡黄色,气味清凉芳香, 无杂质,无虫蛀,无霉变,不含硫磺。

89	茴香	散装/斤	颗粒干燥饱满均匀,表皮黄绿色,无杂质,无虫 蛀,无霉变,不含硫磺。
90	丁香	散装/斤	颗粒干燥饱满均匀,表皮黄褐色,无杂质,无虫 蛀,无霉变,不含硫磺。
91	黑米	散装/斤	颗粒干燥饱满均匀,无杂质,无虫蛀,无霉变, 不含硫磺。
92	薏米	散装/斤	颗粒干燥饱满均匀,无杂质,无虫蛀,无霉变, 不含硫磺。
93	红米	散装/斤	颗粒干燥饱满均匀,无杂质,无虫蛀,无霉变, 不含硫磺。
94	赤小豆	散装/斤	颗粒干燥饱满均匀,无杂质,无虫蛀,无霉变, 不含硫磺。
95	海天上等蚝油	6KG/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96	海天金标生抽	500m1/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97	海天特级金标 生抽	500m1/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98	海天草菇老抽	4.9L/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99	海天金标生抽	4.9L/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00	海天古道料酒	450m1/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01	桂山精制加碘 食盐	500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02	东官大红浙醋	600m1/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03	凤球唛番茄酱	85g/罐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04	海天柱侯酱	6. 5kg/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05	东官 9 度糯米 白醋	600m1/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06	水塔陈醋(二年陈酿)	420m1/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07	五羊牌盐焗鸡	25*10 包/盒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u> </u>	•		<u>.</u>

	配料		重量、生产日期. 保质期. 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08	桂林花桥 豆 腐乳	61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09	三角牌生粉	50g*100 包/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10	风车生粉	25kg/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11	小娇天等辣椒 酱	25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12	容甲牌南乳	28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13	鲁花芝麻香油	350m1/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14	鲁花小磨芝麻 香油	180m1/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15	风味豆豉 老 干妈	28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16	家乐鸡鲜粉 调味料	450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17	荷花纯味精(谷 氨酸钠≥99%)	454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18	太太乐鸡精调 味料	454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19	桂林四方井豆 腐乳(590g)	59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20	海天黄豆酱	2K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21	军杰剁辣椒	1.2k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22	冠生园蜂蜜	90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23	鑫卡夫奇妙 沙 拉酱	700m1/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24	地扪番茄沙司 (340g)	34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25	王守义 白 胡椒粉	25g*25 包/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26	王守义孜然粉	35g*25 包/袋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27	王守义十三香	45*10 盒/条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28	柳州竹鹅溪三 花米酒 30 度	500ml*20 袋/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29	四季宝花生酱	1k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30	王致和芝麻酱	40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31	李锦记叉烧酱	397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32	李锦记排骨酱	397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33	李锦记海鲜酱	397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34	李锦记柱候酱	24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35	丹丹红油 豆 瓣酱	6Kg/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36	百家鲜味椒盐	45g×12 瓶/盒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37	亮爷牌辣椒盐	25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38	家乐黑椒汁	31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39	家乐泰式 冬 阴功酱	32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40	中邦蒜蓉 辣椒酱	23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41	劲霸青芥辣 调 味酱	43g×10 支/提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42	李锦记沪式甜 面酱	17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43	白砂糖	400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44	红砂糖	250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 保质期. 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45	红糖片	9.7kg/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46	阳江姜豉	200g/盒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47	宁兴黄皮酱	26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48	宁兴黄皮酱	5kg/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49	五丰黎红花椒 油	400m1/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50	熊猫牌调制加 糖炼乳	350g/罐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51	双喜泡打粉	2.7kg/罐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52	百钻食用小苏 打	250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53	法国燕子牌干 酵母	500g/盒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54	潘泰诺华星牌甜辣酱	730ML/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55	普宁豆酱	75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56	广味源冰花酸 梅酱	25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57	双合柠檬酱	22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58	王致和干黄酱	300g/盒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59	李锦记财神蚝油	907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60	美极鲜辣汁	400ML/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
161	家乐金酸汤调 味酱	96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62	双合曹辣酱	2.8k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63	厨邦酱油	1.63L/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64	东古一品鲜酱 油	500m1/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65	海天味极鲜	1.9L/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66	丘比沙拉酱(香 甜口味)	200g/瓶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67	正珠豆豉	5k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68	展艺全脂椰蓉	500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69	展艺水洗红豆沙	500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70	京日红小豆蜜 蜜豆(馅料)	500/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71	吉得利黄面包糠	260g/包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72	淋膜纸杯(小蛋 盏专用)	100 个/条	包装完整,食品级纸杯。
173	安幕希酸奶	12*205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74	伊利脱脂纯牛 奶	24*250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75	伊利高钙奶	24*250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76	伊利优酸乳原 味、草莓、	24*250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77	伊利每 益添原味、百香 果味	20*35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78	伊利畅轻黄桃、 草莓、芒果味	24*25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79	卡士酸奶	9*1k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80	简爱酸奶滑滑 杯	24*100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81	简爱酸奶饮用 型	24*230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82	无糖简爱酸奶	4*135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83	杯装蒙牛原味 酸奶	96*100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84	伊利原味8联杯装 酸奶	96*100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85	蒙牛 纯牛	24*25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186	蒙牛纯甄酸奶	10*200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87	特仑苏 有机 奶	10*200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88	百菲酪 4.0g 水牛纯奶	12*200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89	摩拉菲尔醇养	12*205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90	豆本豆 豆 奶	20*25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91	椰子汁(椰谷)	15*245ml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92	椰子汁 (椰树)	24*245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93	椰子汁 (椰树)	15*245ml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94	王老吉(盒)	24*25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95	双钱龟芩膏 (听)	12*25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96	元气森林	15*500ml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97	天地一号苹果 醋	15*33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98	阿萨姆 奶茶	15*500ml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199	美味八宝粥 (听)	12*360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00	泰奇八宝粥	24*370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听)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01	冰糖雪梨	15*500ml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02	统一冰 红茶	15*500ml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03	统一冰 绿茶	15*50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04	脉动 (青柠)	15*500ml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05	茉莉蜜茶	15*50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06	红牛	24*25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07	统一红烧牛肉 面	12*103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208	青岛啤酒 (听)	12*50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209	青岛清爽啤酒 (瓶)	12*500ml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210	青岛纯生啤酒 (瓶)	12*50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211	燕京啤酒(听)	12*50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212	燕京啤酒(瓶)	12*50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213	1998 漓泉啤酒 (听)	12*50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214	1998 漓泉啤酒 (瓶)	12*50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证号等各类标识清楚

215	雀巢咖啡	48*15g (720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16	多多柠檬茶青 柠、香橙、荔枝、 葡萄味	15*500ml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17	乌龙茶梅子、柚 子味	15*50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18	三得利无糖乌龙茶	15*50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19	维他柠檬茶 (盒)	24*25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20	小爱酸奶	6*180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21	味动力原味、蓝 莓味	12*33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22	屋顶包皇品乳	6*236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23	饭不着风味酸 乳 150g(桑葚 草莓酱燕麦、黄 桃爆浆燕麦)	6*150ml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24	皇氏老 酸奶	6*150g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25	236m1 裸酸奶风 味饮品	12*236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26	农夫山泉维他 命水(柑橘味、 石榴蓝莓味、柠 檬味、蓝莓树莓	15*500m1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味、乳酸味、热 带水果味)		
227	农夫山泉茶 π (柠檬红茶、蜜 桃乌龙、青提乌 龙、柑普柠檬)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
228	康师傅酸梅汤	15*500ml	包装完整,注册商标、厂名、厂址、质量等级、 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QS 证号等各类标识清 楚。